

2022

約拿的神跡

耶穌復活和受難的見證

末世先鋒事工出品

目 錄

編者序.....	2
第一章 空墳墓與多馬的見證.....	3
一、編者概述.....	3
二、曆法對齊.....	3
三、最早相信耶穌復活的門徒	4
四、約 20:1-8 經文解析	5
五、約拿的神跡之金鑰匙	6
六、多馬的見證	8
七、耶和華之名的奧秘.....	12
八、禱告與勉勵	13
第二章 都靈裹屍布揭秘.....	14
一、編者概述.....	14
二、末世的生活方式	14
三、都靈裹屍布研究探秘	15
四、約翰看見就信了！	17
五、都靈裹屍布上物證如山.....	18
六、結語	24
第三章 復活和受難的見證.....	25
一、編者概述.....	25
二、國度福音的激勵	25
三、現代醫學論證耶穌受難的真實性	26
四、植物學論證耶穌受難的真實性.....	31
五、舊約預言應驗：耶穌受難之細節	32
六、勉勵與禱告：活出聖潔生命！	36
第四章 耶穌的空墳墓.....	38
一、編者概述.....	38
二、讀經方法與聖餐	38
三、耶穌的墳墓之考古發現.....	39
四、大馬士革門.....	43
五、骷髏地（各各他）	44
六、韋羅恩的考古發現簡介	44
七、耶穌釘十字架之地考證.....	45
八、約櫃的發現	48

編者序

基督耶穌的受死與復活，是基督信仰的核心與根基。正如羅馬書 4:25 所言：“耶穌被交給人，是為我們的過犯；復活，是為叫我們稱義。”祂的受死，贖出人脫離罪和死的權勢；祂的復活，使我們成為聖潔的新族類，可以承受那永不朽壞的榮耀國度！

全人類的救贖、永恆國度的實現、甚至宇宙萬物脫離敗壞的挾制進入復興，都緊緊繫於耶穌的受死與復活。若沒有祂的受死與復活，萬有的結局就是罪所帶來的死亡和毀滅！

那麼，耶穌的受死與復活是否的確發生過？亦或只是一種宗教信仰和精神寄託？這個問題當屬天下第一問，絕不容含糊！因為我們不是信仰一個宗教，乃是亙古不變的真理！而真理一定經得起千錘百煉、尋根探底的考問和查究！本系列講座（本書）將透過逾百年的考古發現、近現代多領域科學技術的綜合考證，向你展示一系列關於耶穌受死與復活的歷史證據！鐵證鑿鑿，不容辯駁！

如果你已經是一名基督徒，你將會親眼看到你的主為你所真實經歷的一切，一件一件的證據就是祂對你長闊高深的愛的證物！你的心、你的信將被主榮耀的見證啟動，獲得從上頭來的能力，在這黑暗的世代砥礪前行！

如果你還尚未相信耶穌，本書所提供的一系列實證，將帶給你腳踏實地的論證和足夠分量的證據，幫助你做出關乎你生命和永恆結局的重大抉擇！你將不再在模稜兩可的迷茫中繼續遊走！

正如使徒保羅所說：“若基督沒有復活，我們所傳的便是枉然，你們所信的也是枉然。……基督若沒有復活，你們的信便是徒然，你們仍在罪裡……我們若靠基督只在今生有指望，就算比眾人更可憐。”（林前 15:14,17,19）

我們的信仰絕不只是一種心理安慰，乃是天國的福音——那不能朽壞的、復活大能的種子所栽種在相信的人心中，它要長起來，成為不能震動的國！我們這些攜帶天國 DNA 的國民們，將勇往直前，釋放基督榮耀復活的見證，擊碎仇敵佈散千年的謊言，在全地擴張神的國度，直到基督在全地掌權！但以理所預言的那一塊非人手鑿出來的石頭，即將變成一座大山，充滿天下！（但以理書 2:34-35）

第七位天使吹號，天上就有大聲音說：“世上的國成了我主和主基督的國；他要做王，直到永永遠遠。”（啟示錄 11:15）

第一章 空墳墓與多馬的見證

一、編者概述

跟 Paul 長老一起讀經，您永遠想像不到會有怎樣奇妙的帶領。本章對“約拿的神跡”作了更深一層的探秘！最早相信耶穌復活的使徒是誰呢？聖經記載他在空墳墓看到的一幕，經現代考古及科學驗證，成為耶穌復活無可推諉的證據。耶穌復活後第八天顯現給門徒看時，多馬為何非要看到並觸摸釘痕的手和刺穿的肋旁才願意相信呢？看似小信的多馬，實則成就了一個非常獨特的見證——耶和華之名的奧秘借此啟示給了我們！從摩西荊棘遇見神，到耶穌基督道成肉身，再到多馬“看到釘痕手”的耶和華，每一步都見證耶穌是彌賽亞，是與父原為一的那一位神。

二、曆法對齊

剛剛敬拜的時候，我在靈裡看到一群鷹在起飛。雖然下面是洪水滔滔，但有一群鷹的翅膀是強壯的，在展翅高飛。阿爸天父，你是我們的父神，是帶領我們的那鷹！我們是鷹的子民！哈利路亞，我們是超越性的生命，好像鷹的生命一樣！在洪水的時刻，主啊，賜給我們這老鷹的翅膀，老鷹的生命，跟你翱翔在天空中！那是王者的生命，神兒子的生命，哈利路亞！感謝讚美你！

各位弟兄姐妹，今天是亞筆月幾號？現在加州時間是 4 月 15 號¹的日落以後了，所以我們已經進入亞筆月 22 號。再一次提醒大家，以希伯來曆——神的曆法，一天是從日落開始。除酵節從亞筆月 15 號開始起算，到亞筆月 21 號——4 月 15 號的日落以前，為期七天。在這七天當中，亞筆月 18 號是初熟節。

符合聖經6020年的亞筆月						
2020年三月 / 四月 · 5780年尼散月						
第一日	第二日	第三日	第四日	第五日	第六日	安息日
3/29	3/30	3/31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4/10	4/11
4/12	4/13	4/14	4/15	4/16	4/17	4/18
4/19	4/20	4/21	4/22	4/23	4/24	

耶穌是在初熟節復活的，以此顯明初熟節的意義：就是一粒麥子掉在地裡死了，三天三夜以後復活了，然後帶出許多籽粒——帶出許多人的復活來！我們從 18 號的初熟節開始，起算七七四十九天，隔天——第五十天就是五旬節，那

是聖靈大澆灌的日子。亞筆月 26 日，有一個事件編號 241，那是在《編年體福音書》裡的事件編號，記載了耶穌向多馬和門徒顯現。

主耶穌說“這個邪惡淫亂的世代，除了約拿的神跡——這個最大的神跡，再沒有其他神跡給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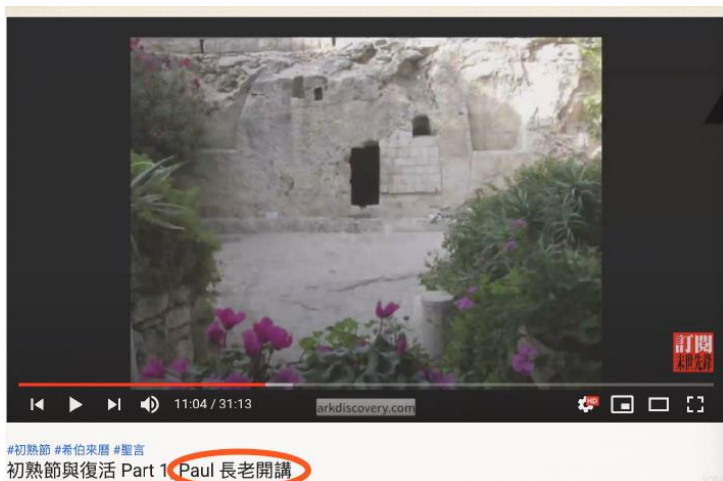
¹ 編注：當時是 2020 年。

們看了”。主耶穌的意思是：這是一個彎曲悖逆的世代，而且祂是對著明明否認祂的祭司長、文士、法利賽人這些人說的。重病要下猛藥啊，因為耶穌還是希望他們得救。《使徒行傳》也告訴我們，的確有一些法利賽人真的相信耶穌是彌賽亞而得救了。所以，約拿的神跡不只有我們前一兩集分享的那樣而已，還有神的奧秘、神的豐富、神的榮耀在裡面（according to the riches of His glory）²。

今天我們再探深一層來看約拿的神跡，為什麼這個神跡這麼厲害？

三、最早相信耶穌復活的門徒

最早相信耶穌復活的使徒是誰？是在耶穌被釘十字架時，十二個使徒裡唯一沒有逃跑和背叛祂的使徒約翰。照聖經記載，抹大拉的馬利亞一早到墓地，看到墳墓是空的，她很害怕又很驚訝。墳墓入口本來是用大概二三十英尺的圓形大石頭封住的，而且鑽了洞，灌了石灰漿，再用很粗的鐵條釘進去，等它凝固，好讓石頭不能被滾開。這樣封住的洞怎麼被打開了？不可能啊！所以，她趕快跑去告訴約翰跟彼得，她要告訴他們：“耶穌的屍體被偷了！耶穌的屍體被偷了！”



我們在 2013 年舉辦了《都靈裹屍布》特會（The Shroud of Turin）³。耶穌的裹屍布保存在義大利都靈市。我們花了很多時間探究經文裡的細麻布，請全世界裹屍布研究領域最頂尖的專家、權威中的權威約翰·傑克森博士（Dr. John Jackson）來講解。還有程向牧師，他研究都靈裹屍布近二十年。我今天主要講細麻布。首先，我們看一下都靈裹屍布是怎麼一回事，然後它有什麼重大意義。

星期日清早，墳墓裡發生了什麼事情？馬利亞去了墳墓，看見石頭從入口處挪開，屍體不見了，她就跑回去找西門彼得和約翰。她說，“有人把主的身體挪走了，我不知道放在哪裡”——馬利亞的第一印象是有人把屍體偷走了。所以，約翰和彼得跑到墳墓，約翰先到了墳墓。當他走進去，期望見到被釘十字架的基督，他的主，他的老師。他發現有一塊細麻布，就是裹屍布，約翰說，“我看見它就相信祂已復活了”。很有意思，馬利亞以為屍體被偷走了；而約翰和彼得進去，看見裹屍布在那裡，卻相信耶穌已經復活了。他們看到了什麼，是馬利亞所沒有看到的？我相信這與裹屍布有關。

七日的第一日清早，天還黑的時候，抹大拉的馬利亞來到墳墓那裡，看見石頭從墳墓挪開了，就跑來見西門彼得和耶穌所愛的那個門徒，對他們說：“有人把主從墳墓裡挪了去，我們不知道放在哪裡。”彼得和那門徒就出來，往墳墓那裡去。兩個人同跑，那門徒比彼得跑得更快，先到了墳墓，低頭往裡看，就見細麻布還放在那裡，只是沒有進去。西門彼得隨後也到了，進墳墓裡去，就看見細麻布還放在那裡，又看見耶穌的裹頭巾沒有和細麻布放在一處，是另在一處卷著。先到墳墓

² 編注：“他榮耀的豐富”見於腓立比書 4: 19 和以弗所書 3: 16 等經文。

³ 編注：https://www.youtube.com/playlist?list=PL2ivaBceNzNabk6Jwi_se-t5UJLS4t3ga 《都靈裹屍布》特會連結。

的那門徒也進去，看見就信了。（約翰福音 20:1-8）

如果你看到一塊裹屍布裹成一團，被放在一個角落，顯然屍體被偷了。但裹屍布平擺在那裡，和耶穌被埋葬時一模一樣，裹屍布外面還纏繞著一條布帶。這顯然意味著有一件非同尋常的事發生，是超乎人理性的。空墳墓是一個證據，證明耶穌變成光，消失了！這是福音的好消息！震撼吧！這是歷史上人類時空最大的靈異事件！是以不可能來見證神復活的大能，哈利路亞！

四、約 20:1-8 經文解析

我們先來看經文。“七日的第一日清晨，天還黑的時候”，“七日的第一日”的開始是星期六的日落，它的白天是星期天的白天，而星期天的日落就進入七日的第二日。這很重要，大家要存記在心。

抹大拉的馬利亞說：“有人把我們主的身體從墳墓裡偷去了，而且偷到哪裡還不曉得”。這事情太嚴重了！因為大祭司曾跟彼拉多說：“這人宣告說祂三個晚上、三個白天後要復活，萬一祂的屍體被人偷去了，那會造成大亂子，產生驚天動地不可收拾的結果，要比祂沒有死以前還大！”因此，彼拉多按照上面所描述的方式，把洞口嚴嚴地封住了⁴。

正因為這樣，彼得與那門徒就趕快往墳墓那邊沖過去。大家都知道“那門徒”說的是約翰。約翰比彼得年輕很多，因為照一般的說法，他蒙召的時候可能還不到二十歲。第 4 節，約翰特別記錄下來這句話，“那門徒比彼得跑得更快”，他可能過去跟彼得賽跑沒有輸過吧，從那以後幾千年來一直到永恆，大家都知道那一次的賽跑是約翰贏了。



第 5 節，“低頭往裡看，看見細麻布還放在那裡”，為什麼要低頭往裡看呢？照我們的考證，我個人相信，墳墓是在耶路撒冷的花園塚，有非常多細節與經文極度吻合。韋羅恩（Ron Wyatt）的考古挖掘地點也是從那裡開始，挖到了耶穌釘十字架的地方，以及下面約櫃隱藏的區域，等等。墳墓是從岩石壁挖出來的，墓門口好像一個矮矮的長方形，洞口很低，你要蹲下去，低頭往裡面去看。那時約翰只是細細地觀察，他沒有跑進去。雖然他比較早到了墳墓，但是他為什麼沒有先進去？他為什麼反而先停下來，有一個距離的觀測，他到底要做什麼？為什麼彼得沒有這樣？

重點來了——他看見細麻布還放在那裡！彼得也看到細麻布放在那裡，第 7 節不只講到細麻布，還有裹頭巾，在另外一個地方卷著。第 8 節，先到墳墓的那門徒也進去，看見就信了。所以，約翰先在外面遠距離的觀測，詳詳細細的觀測三天前耶穌身體擺設的位置，然後才進去。他看著細麻布——就是裹屍布，又看見裹頭巾，約翰看見就信了。到底約翰看見了什麼，讓他不相信馬利亞說耶穌的身體被偷走了？

⁴ 編注：具體封鎖細節，詳見“Paul 長老開講”系列的復活節那一集。

五、約拿的神跡之金鑰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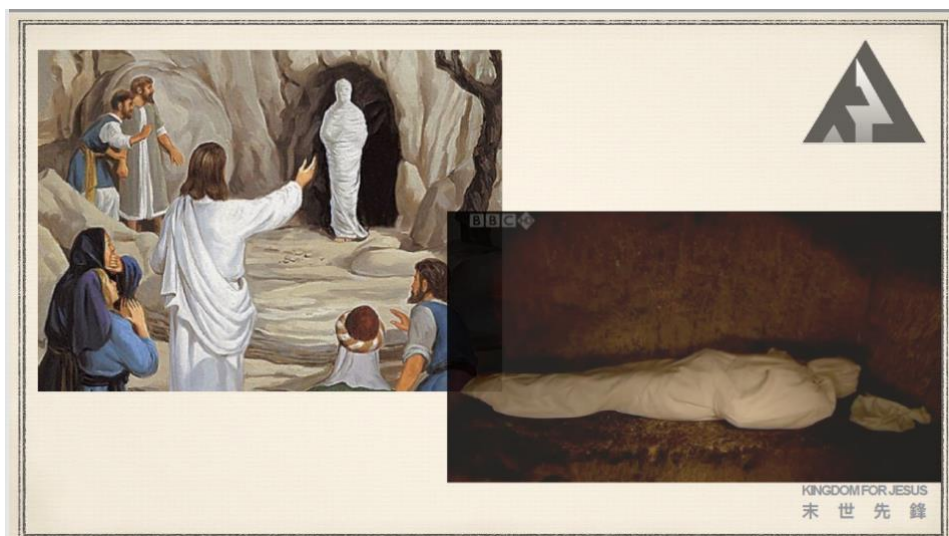
一把金鑰匙就在這裡。約拿神跡的重點，是約翰看到了細麻布和裹頭巾，而且它們的位置並沒有改變。就是說耶穌在逾越節那天快要日落之前，從十字架上被取下來時，由於祂是遭受暴力死亡的，按照猶太人的喪葬規矩，不可以把祂的身體洗乾淨。祂身上都是血，頭被釘了荊棘的冠冕！那個冠冕的荊棘很長、很尖！我戴過一個類似的荊棘冠冕，又重、荊棘又長，整個敲進頭是怎樣劇痛？後來祂被鞭打，背部裂開一條條口子，骨頭都可以數得到，《詩篇》也講到這個預言。因而耶穌身上有那麼多血，因為生命在血裡面，所以不可以把血洗掉。以色列一直到現在也是如此，如果是出車禍死亡，身上有血的話，他們不會把人的身體洗乾淨，也不用正常程序潔淨以後再把人安葬。

這是根據約翰·傑克森博士（Dr. John Jackson）的研究得知的，他研究都靈裹屍布，即耶穌的裹屍布，就是約翰所看到細麻布。因為他的太太是猶太人，他專門研究猶太人的喪葬習俗，他在特會裡特別講解道：因為耶穌是暴力死亡的，所以祂的整個身體被從十字架上取下來時，猶太人的第一個動作，是拿一個好像手帕的一塊細麻布蓋上祂的臉，這樣讓祂可以安息，這就是裹頭巾。其實它不是裹頭巾，它是被蓋上去的。（詳情請觀看《都靈裹屍布特會》）。裹頭巾現在也被存放在另外一個地方，它上面血液的血型跟裹屍布血液的血型完全吻合。

猜猜耶穌的血型是什麼？裹屍布上面的血跟裹頭巾上面的血都是 AB 型，耶穌的血液是 AB 型。猶太人 AB 型血液所占比例高於一般外邦人 AB 型的比例。約翰因為沒有逃走，而且耶穌又把祂母親交付給他，我相信約翰一定是跟著到最後。所以他看到耶穌被安葬的情況，耶穌被安葬的情況是怎樣呢？那個包裹耶穌的細麻布——裹屍布的包法，跟拉撒路的包法不一樣，因為拉撒路的包法是有點像木乃伊的包法，是一圈一圈纏裹式。

耶穌將拉撒路復活的時候，祂講“拉撒路出來”！結果拉撒路就出來了。其實這就是耶穌在上十字架前所行的一個神跡，祂說要顯出神的榮耀來！而且祂故意等到了第四天，拉撒路已經死透了。祂一早就聽到拉撒路重病快要死了，耶穌還故意等到他死了。因為猶太人相信人死後三天之內，靈魂有的時候會回來，所以可能會再活過來，所以耶穌特別等了三天以後，第四天才去。到那都死透了，大家都無需爭論別的可能性，那時耶穌才到墳墓那裡把拉撒路復活！

祂復活拉撒路以前，問馬利亞跟馬大：“你們信不信，信我的我必要叫他復活？”馬大說：“我



們相信到末日必要復活”，結果耶穌當時就先行這一個神跡。因為祂為了要顯出神的榮耀出來——在眾目睽睽之下讓大家知道、看到，祂能把一個死透了的、已經躺在墳墓裡面的，叫他的名字他就出來。如果耶穌沒有叫他的名字，所有的死人全部都出來了！死人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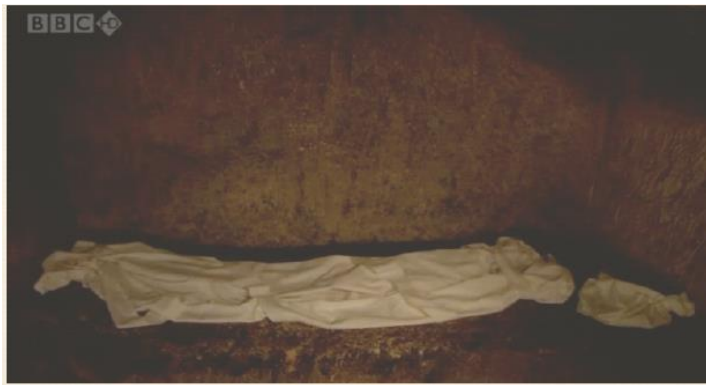
然可以聽見生命的主的聲音，生命的主的聲音叫他的名字，“拉撒路出來”！居然那個聲音可以讓他聽見，這不得了！然後就活了！太深奧，這不得了！這是聖徒要復活的其中一個細節的預表。

不只是這樣，經文記載說：祭司長、文士、法利賽人不只想把耶穌殺了，他們連拉撒路都要殺。因為拉撒路是這麼大的見證，在那邊活蹦亂跳的，這還得了！所以看見就相信耶穌的人就很多了。拉撒路從墳墓出來的時候，耶穌叫旁邊的人說“你們去解開捆綁他的，好讓他可以自己走路”，所以他是被像木乃伊式的一圈一圈地捆著，是這樣埋葬的。

可是耶穌的不一樣，祂不是被一條長長的細麻布一圈圈纏繞身體，而是被一整塊裹屍布（細麻布）包裹：想像一下，這裡是耶穌的頭，這是腳，整片長方形的裹屍布，把祂覆蓋包裹；然後再從裹屍布旁邊，撕下一條細條出來，把裹屍布稍微固定一下。比如祂的下顎、手、腿等等。因為包的時候，耶穌的腿是半屈、膝蓋彎曲的，不是伸直的，所以他們要把祂定位一下。耶穌是這樣安葬的。

約翰就是看見這一個裹頭巾，因為他們進到墳墓裡面安葬的時候，要先把蓋在耶穌頭上的這個裹頭巾，先拿下來放到旁邊去。然後再用前面提到的那種方式，用整片細麻布，把祂包起來。約翰不只看見這兩個物件，而且看到它們的位置還是三天前的位置，沒有移動！不只是沒有移動，更重要的是，那細麻布纏裹的樣子居然保持沒變！本來是身體在細麻布裡面，所以外面看起來會有一個身體的形狀；當祂的身體不見了，細麻布居然紋絲不動！祂不是站起來，脫掉了麻布，然後走人；而是全身變成了一個光體，從麻布裡穿透出來了！就像剛剛給大家看的錄影片段最後所展示的。

都靈裹屍布是有聖經根據與科學研究證據的，我把二者結合起來分享：耶穌登山變相的時候，彼得約翰也在那裡。那時候耶穌全身放光，好像一個光體，那個光強到一個地步，連祂所穿的衣服都如同烈日放光一樣，祂的臉比太陽還要亮，所以祂全身就變成一個光體。在耶穌復活的時候，墳墓裡是沒有外來光源的，但這個都靈裹屍布、這細麻布上面居然有耶穌整個身體形象的光體掃描，從頭到腳，正面、背面都有，而且完全是 3D 的相量數位式的。



具體細節，大家去看我們特會詳細的講解。我當初親口問約翰·傑克森博士，他是量子物理博士，在美國空軍大學任教。據他瞭解，應該就是耶穌復活的時候，包裹在細麻布裡面的身體變成了光體；變成光體的時候祂是浮起來的，然後裹屍布就這樣塌下來，穿越了耶穌那光體的、復活的身體，“刷”！落下來掉在地上，就形成了那個光體的 3D 掃描。也只有這樣，

才可能在都靈裹屍布那比頭髮三分之一還要細的表面，居然以相量與數位式的方式記錄下祂身體所有 3D 的細節。因為這樣之後耶穌就不見了，所以約翰一看的時候，裹屍布原封不動——本來包在裡面的人不見了，就因為這樣，約翰第一個看見就相信了。

約翰並沒有看到復活，但他相信得比所有門徒都早，因為他並不是看到復活的耶穌來他們中間、跟他們吃東西、問他們平安，那個時候才相信；他是看到細麻布與裹頭巾就信了！綜合聖經的經文，與約翰·傑克森博士關於都靈裹屍布的研究，還原了這一段經文所說的現場實景。哈利路亞！實在太了不起了！依據現在這麼進步、這麼厲害的科學技術，這個裹屍布是完全無法被複製的！

六、多馬的見證

1、耶穌向門徒吹氣

另外一個對比，十一個門徒裡面最晚相信耶穌復活的使徒，大家知道是誰嗎？是多馬，他不是看見，而是親手摸到！更厲害！多馬的見證有多獨特，太震撼了！他是摸到什麼才信？

我們先來看《約翰福音》20 章 19 節：“那日，就是七日的第一日晚上”，我讀到這裡就有一個新的看見：照希伯來的曆法來看的話，耶穌應該就是在復活的那個晚上——七日的第一日就已經先來看這些門徒了。因為七日的第一日的晚上，就是初熟節的晚上，耶穌把手跟肋旁指給他們看，門徒看見了主，就喜樂。然後耶穌又對他們說“願你們平安，父怎樣差遣了我，我也照樣差遣你們”。

第 22 節很厲害：“說了這話以後，向他們吹一口氣，說：你們受聖靈。” 23 節更厲害：“你們赦免誰的罪，誰的罪就赦免了。你們留下誰的罪，誰的罪就留下了。”使徒的權柄大到這樣的地步！等於耶穌把赦罪的權柄給這些使徒，不得了！

可是祂說這話以前，第 22 節，祂向他們吹氣，說“你們受聖靈”！我相信這一口氣非同小可，這一口氣就等同於在《創世紀》，神創造亞當的時候，神用塵土創造了亞當以後，向他鼻孔裡吹的那一口氣。那一口氣就是神的靈，就是聖靈，一樣的！現在這“第二個亞當”（The second Adam，指耶穌），那祂也做這個動作，同樣吹了一口氣，說“你們受聖靈”。

這有什麼深意呢？耶穌的復活應驗了初熟節的預表：耶穌把祂圈定要復活的第一批人作為初熟的大麥、初熟的果子獻給神：祂在那個時候使他們復活；到了初熟節的早上，把他們帶到天上的聖殿，以麥基洗德的位分，獻了真正的初熟節的祭——第一批收割的復活的聖徒們！也正因為這樣，才會總共有二十四位長老在天上。這個時刻表明舊的創造已經過去了，新的創造已經開始了！

耶穌這個“第二個亞當”也啟動了麥基洗德的祝福的權柄。所以這些人不但復活，而且他們復活的樣式是跟耶穌相像！所以耶穌才是“第二個亞當”，因為在祂以後復活的都會要像祂。所以耶穌做“吹氣”的動作，告訴門徒們“新造已經開始了，舊事已過，一切都變成新的了”！哈利路亞！

2、多馬信服的三個條件

耶穌來的時候多馬並沒有在那裡，所以二十章 25 節那些門徒跟他講“我們看見主了”，但是多馬說“你們看見，我當作參考而已；除非我親眼看見”。他要看見什麼？一是要看見手上的釘痕；第二，我還要用指頭探入那釘痕；第三，同時還要用手去探入祂的肋旁，就是祂肋旁的槍傷。除非我做這三樣，不然我不相信！我們台語有一句話叫做，“多疑的”——你很難讓他相信。我相信各位在傳福音的過程當中，也會遇見像多馬這樣性格的人，但是你們放心，主總是有辦法的。連多馬這樣都信了，何況以後的多馬呢？

所以多馬的意思很清楚，三個條件缺一不可、同時滿足我才會信。關於第一、第二點，手上的釘痕，耶穌釘十字架時，手上被釘的位置不是在手掌，那裡撐不住身體的重量；而是在手掌的下面一點點，兩個骨頭的中間，這裡有一個名詞，叫“底斯托得空間”（詳見《都靈裹屍布的特會》）。只有這個地方才能撐住身體的重量，而且流出最少的血。所以多馬的意思是說，我要伸出我的手指頭，伸進祂這裡探一探，好像探針進去探一探、碰一碰、挖一挖，這樣來確定。

第三點，肋旁的槍傷，因為耶穌是被羅馬兵丁長槍的三角形頂端的尖頭刺進去，所以那個傷口不小，在都靈裹屍布裡面記載了其位置和大小，所以他才說我要把手探進去祂肋旁的槍傷。手伸進去探究一下，這等於是驗屍，不客氣地講，叫“法醫檢驗”（forensic）。多馬是用犯罪學裡面的驗屍官驗證的方式來探究。英王欽定版英文，我要看祂的 hands（手），還有看祂的 nails（釘痕），這兩處表達都是複數型；然後 put my finger into（把我的手指頭伸進去），表示手指頭要實實在在地伸進釘痕裡，手要實實在在地探進肋旁的傷痕裡。

3、三個條件完全滿足！

過了八天，即初熟節耶穌復活後第八天，耶穌又出現了，那時候多馬在場（約 20:26）。二十章 27 節很關鍵——就對多馬說：“伸過你的指頭來，摸（‘摸’原文作‘看’）我的手；伸出你的手來，探入我的肋旁。不要疑惑，總要信。”

外行看熱鬧，內行看門道！這裡是不得了的一個門道，是約拿的神跡裡面一個隱藏的神跡！和合本翻譯得很好，它說“原文作‘看’我的手”，翻譯為“伸過你的手指來摸我的手”，為何要翻成“摸”呢？翻譯是很不容易的過程，因為 interpretation（理解）會決定 translation（翻譯），就是你對經文的瞭解與詮釋，會影響你選用什麼字來翻譯它。

為什麼和合本翻譯成“摸我的手”，卻用括弧備註（原文作‘看’我的手）？因為不通嘛，為了讓上下文能通，所以就選擇用“摸”這個字；可原文是“看”，所以又加以注解。為什麼耶穌說“看我的手”，而不是“摸我的手”？同樣這一節（約 20:27），英王欽定版是“behold my hands”，所以不是一般的“看”，behold 的意思是關注、注視、詳細地看，眼睛盯著、目不轉睛地看，太重要了！

照我自己的理解，把它翻譯一下，我用三個“並且”（and）來表示耶穌針對多馬提出的三個條件，一一對應：耶穌就對多馬說：“伸出你的手指頭來，並且注視（摸，此處也隱含此意）我的手，並且伸出你的手來，並且把手探入我的肋旁。”

最晚相信耶穌復活的使徒——他摸到什麼才信了？

Joh 20:24 那十二個門徒中，有稱為低土馬的多馬；耶穌來的時候，他沒有和他們同在。

Joh 20:25 那些門徒就對他說：「我們已經看見主了。」多馬卻說：「我非看見他手上的釘痕，用指頭探入那釘痕，又用手探入他的肋旁，我總不信。」

Joh 20:25 The other disciples therefore said unto him, We have seen the Lord. But he said unto them, Except I shall see in his hands the print of the nails, and put my finger into the print of the nails, and thrust my hand into his side, I will not believe.

KINGDOM FOR JESUS
末世先鋒

第一個，behold，注視我的手，也是複數 s 的，表示兩隻手，並且探入我的釘痕；再就“伸出你的手來探入我的肋旁”。最後耶穌還加一個“並且”（and），“並且不要疑惑 and be not faithless，不要沒有信心”。最後一句就是總結：前面三個條件全部滿足你，最後就是我的命令、結論了！結論就是不要沒有信心！不信就挪走了，只剩下

“信” (believing)，而且這個“信”是現在進行式，指從那時候開始一直到永遠都是信 (believing)，總要信！所以多馬的見證多麼厲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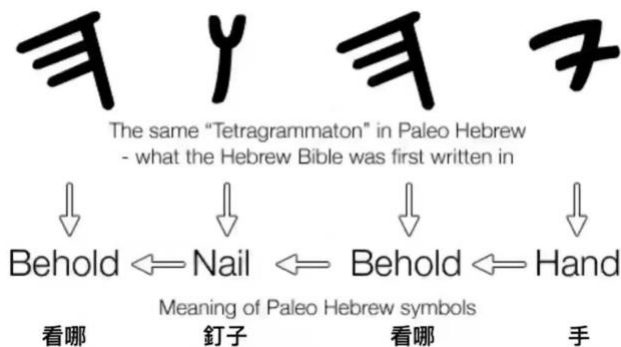
4、多馬見證耶和華的名

耶穌叫多馬 behold (注視) 什麼？不只是注視，而且歡迎你來摸，摸什麼？這成為十二個使徒當中，我相信也是歷世歷代聖徒當中，一個最獨特的見證，因為只有多馬做了這件事。耶穌為什麼歡迎多馬做這件事？因為在他之後會有許多個多馬，然而無論有多少個多馬出現，因為這一位使徒多馬獨特的見證，所有的懷疑、問號將全部摒除！他們所需能滿足他們信心的條件全部滿足！以至於從那以後，未來無數的多馬們，一碰觸到這個見證時，會瞭解這個見證的厲害，約拿的神跡的厲害！從此以後就是“信”的現在進行時，一直到永恆都相信耶穌是彌賽亞，祂已經復活了！

那他到底看到什麼，摸到什麼？首先跟大家介紹這四個希伯來字母的輔音“יהוה”。自右往左第一個“י”讀作 Yod；第二個“ה”讀作 Hey；第三個叫做“ו”讀作 Vav；第四個“ה”又讀作 Hey；合起來就是神的名字。這四個字母中間可以插入母音，讀作“Yehovah 耶和華”；若不插入母音，就用這四個字母來代表耶和華神的名字。這四個字母是什麼意思？希伯來語的每一個字



母都有本身的含義。



很早以前的古希伯來文，有點像中國的象形文字。“יהוה” (Yo Hey Va Hey) 是這樣書寫的。古希伯來文象形文字“י” (Yod)，寫法就是代表“手”。第二個“ה” (Hey)，好像有一個人正在向你搖手，叫你 Behold，注意看這裡！你要很認真仔細地關注！第三個“ו” (Vav) 是“釘子、鉤子”

的意思，它的形狀有點像鉤子，是釘子的意思。第四個又是“ה” (Hey)，你還要再看！連在一起是什麼？“手，看哪，釘子，看哪！”

我覺得實在太神奇了！創造天地的主宰，全能的創造主耶和華神，為什麼偏偏選擇這幾個字母來作自己的名字？這實在太神奇了，妙不可言！

結果多馬摸到了什麼？回到上文耶穌跟他說的話，門道就出來了！耶穌原來與多馬發生了一場非常深入的關於神名字“יהוה” (Yo Hey Va Hey) 的對話！我們內中奧妙拆解出來：

耶穌向多馬說的話	神的名字“יהוה”
behold my hand 看哪我的手	“י” (Yod) 表示“手”；“ה” (Hey) 表示“看哪”
伸出手指頭來摸我的手（上的釘痕）	“ו” (Vav) 表示“釘子”
看哪！	“ה” (Hey) 表示“看哪”

作為猶太人，使徒們都懂，又加上耶穌曾教導過他們，“יהוה” (Yo Hey Va Hey) 這四個字母是

什麼意思，他們一看就都知道了。所以你就是“יהוה”（Yo Hey Va Hey）嗎？耶穌知道多馬的疑問是這樣子，就像使徒保羅在大馬士革路上就會說“主啊（Adonay），你是誰”？耶穌也知道他在問什麼，耶穌沒有說“我不是 Adonay（主）”，而坦言“我就是主 Adonay，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穌”。現在站在多馬面前的，是復活以後的耶穌（Yeshua），在受死復活前祂的手沒有這些釘痕——所以你現在仔仔細細地看 Yod（手），Hey（看我的手），Vav（再看我的釘痕），然後再詳細考究。

多馬面臨緊要關頭，空前絕後的時機！他一定照做！多疑的多馬，此刻一定大驚失色，等於耶穌就在宣告說“I AM”。前兩集分享過，耶穌說“要出賣我的猶大，關於他的事情早就寫在詩篇四十一篇裡了，等到以後發生，你們就知道我是（I AM）”。“I AM”就是“יהוה”（Yo Hey Va Hey）、昔在今在永在的，就是在荊棘火焰中跟摩西講話的 Yehovah 耶和華神！所以多馬看到就說：“天啊，這個是“יהוה”（Yo Hey Va Hey）。我現在不只是憑著經文的想像，而是親眼看到 Yod、Hey、和 Vav！不止如此，多馬再把手指頭探進去，仔細探究耶穌的釘痕的尺寸、深度和角度！我再講一次，尺寸、深度、角度，他都要探究！

為什麼？這等於是犯罪學的法醫驗證（forensic），驗屍官做驗屍報告的那種細節的驗證！哈利路亞！神你太榮耀了！耶穌你太榮耀了！這是緊要關頭，因為這一件事情對多馬而言至關重要，絕不能搞錯！！各位弟兄姐妹，如果今天你得著多馬的見證，在你的靈裡現在燃燒起來，信心的河水就高漲起來！多馬的見證也會變成你生命中不可撼動的基石！當你明白了以後，你會心甘情願地像多馬，為耶穌活，為耶穌死！就算遭受逼迫，為耶穌滴下最後一滴血，你都心甘情願，帶著微笑！經過多馬這樣驗證以後，他的結論是 believing（一直相信），那個不信已蕩然無存！

所以多馬這個見證有多厲害？在摩西荊棘篇中，摩西看到的在火中跟他說話的那位，祂說：“我的名字是 Yod Hey Vav Hey，是耶和華”，那時祂手上還沒有釘痕；《約翰福音》第一章“道成了肉身，在我們當中支搭帳篷，充充滿滿有恩典有真理”，那時祂手上也沒有釘痕；直到初熟節耶穌復活八天后在多馬與其他門徒面前，應多馬的特殊要求，而帶出來的見證：多馬不只是看見，而且親手伸進去觸摸了，他實實在在用手摸著了 Yod Hey Vav Hey！那位復活以後、身上永永遠遠帶著 Yod Hey Vav Hey 的印記的主！哈利路亞！各位，這樣的見證能產生移山倒海的信心！難怪耶穌說“從此以後只要信（just believing）！”這是命令，也是結論。

多馬一觸摸這位 Yod Hey Vav Hey，他當場跪下去，馬上從他肺腑之間衝出來這一句宣告：“我的主，我的神！”“我的主”，就是 Adonay，“你是 Adonay！你就是大衛的詩篇一百一十篇裡那個 Adonay，我親手觸摸了，這是我的見證！”Adonay 就是等於耶和華。

第二個宣告：“你是神”！這兩個同時宣告，所以耶穌就跟他說：“你看我才信”，那個“看我”就是 behold，“並且觸摸到復活的 Yod Hey Vav Hey 你才信了”。我覺得這個翻譯可能有譯者自己的理解，因為原來的英王欽定版，並沒有“那沒有看見就信的有福了”這句，言下之意是：多馬你是看見了才信，後面沒有看見就信的更有福。而我個人不認為是這樣，我覺得耶穌意思是說：“因為你 behold（看）Yod Hey Vav Hey，你又觸摸到復活的 Yod Hey Vav Hey 了，所以在你之後的人，沒有像你這樣親身經歷的，就因為你這個見證，他們就有福了”。哈利路亞！

所以，從摩西的荊棘篇，到《約翰福音》第一章的“道成了肉身，耶穌降世為人”，再到《約翰福音》的二十章多馬的見證，在那時才出現身上有“看！我的手”——behold 的那釘痕（nail），Yod Hey Vav Hey 的耶和華真真實實印記在耶穌的身上、站在面前，讓眾人看到！讓我們透過信心，

借著多馬的見證我們也同樣觸摸到了！

所以《約翰福音》二十章 30 節約翰就說，“耶穌在門徒面前另外行了許多的神跡，沒有記在這個書上”。可是為什麼要特別把這一件記下來？第 31 節，“但記這些事，要叫你們信耶穌是彌賽亞，就是永生上帝的兒子，並且叫你們信了祂，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是不是？太榮耀了！

七、耶和華之名的奧秘

摩西荊棘篇《出埃及記》三章 15 節：神又對摩西說：“耶和華是我的名，直到永遠；這也是我的紀念，直到萬代”。到底“耶和華是我的名”，從哪裡來的？我從尼希米·戈登⁵ (Nehemia Gordon) 那邊學習瞭解到的，他教導裡面的截屏：從右邊開始，那個黃色字母，小小的好像豆芽菜，就是 Yod；第二個讀做 Hey；第三個讀做 Vav；第四個又是 Hey，連起來，Yod Hey Vav Hey 到底代表什麼意思？

它就是希伯來文三個不同時態的縮寫：第一個最右邊的字母加上母音以後，讀做 Yihyeh，意思是“祂將是 He Will Be”，是未來時；第二個在中間的讀做 Hoveh，就是“他現在是 He Is”，是現在時；第三個 Hayah，是“他過去是 He Was”，過去時。從右往左讀出來就是 Yihyeh Hoveh Hayah，這三個時態縮寫：把前面字母接續起來就是 Yehovah！耶和華就是“He Was、He Is、He Will Be，昔在、今在、以後永在”，就是那自存永存的神！所以 Yehovah 名字的印記就是在耶穌身上。



《啟示錄》的第一章與第十一章，我們進一步探究 Yod Hey Vav Hey 耶穌到底有多榮耀。《啟示錄》1:18：“我是那存活的。我曾死過，現在又活了，直活到永永遠遠，並且拿著死亡和陰間的鑰匙。”“我是那存活的”——就是 I live，我現在活著的 (I am)；“我曾死過”——就是祂過去活著 (I was)，因為祂要先活著才會死；“現在又活了，直活到永永遠遠”——將一直活著 (I will be)；並且手裡拿著死亡跟陰間的鑰匙。就是 Yod Hey Vav Hey！

到了天使吹第七號的時候，就是耶穌回來掌權的時候，天上就有大聲音說“世上的國，成為我主和主基督的國”。主基督的國就是 Adonay Messiah 彌賽亞的國，是指耶穌要做王，直到永永遠遠！這就是彼得在《使徒行傳》裡說到大衛預先看到的，不只是彌賽亞要從大衛的後裔出來，而且祂會被釘十字架，可是祂死了以後神會把祂復活，然後坐在寶座上永永遠遠為王。所以這世上的國成了我們 Adonay 彌賽亞的國，祂要做王直到永永遠遠！

從舊約一直到《啟示錄》就是這樣精準完美，一氣呵成，但又是層層深入，讓人拍案叫絕！所以天上二十四長老高聲地敬拜呼喊說：“昔在、今在的主神，全能者啊，我們感謝你！因你執掌大

⁵編注：尼希米·戈登是一名迦來特派猶太學者，致力於希伯來原文聖經及相關歷史考古文獻的研究。

權作王了！”（啟 11:17）英王欽定版如下：“O Lord God Almighty, which art which wast and art to come”，Lord God Almighty 就是 Adonay El Shaddai（全能的主），which art which wast and art to come 就是三個時態：昔在、今在、以後永在，還隱含“將來”的意思（to come）。

這就是耶穌，神將祂抬為至高，與耶和華等同的地位。所以《希伯來書》第一章第 3 節講到耶穌：“他是神榮耀所發的光輝，是神本體的真像，常用祂權能的命令托住萬有。祂洗淨了人的罪，就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邊。祂所承受的名既比天使的名更尊貴，就遠超過天使。”這什麼意思？祂所承受的名，英文叫做 **inheritance obtained**，祂這個完美、至高的名是承受了父神耶和華的名！

八、禱告與勉勵

主啊，講到這裡真的滿心歡喜、感謝讚歎，今天藉著我們的分享，智慧啟示的靈，讓你的話語成為生命河的水，晶瑩剔透的，從你的寶座前流下來，湧流在我們全身，湧流在我們血液裡面，讓我們身心靈完全浸透，讓我們身體的每一個細胞都要飽嘗主恩典的啟示，恩膏的澆灌！主啊，我們身體的每一個細胞，每一個分子，都要跳起來跟你讚嘆說：“主啊，昔在今在以後永在，並且要再來的君王，我們感謝你！因為你執掌大權作王，永永遠遠作王的日子快要到了！主啊，我們深願你來，哈利路亞！預備我們，奉耶穌的名禱告，阿們！”

光陰似箭，日月如梭，我很慶幸，我很晚才起跑，主憐憫我；我不像很多牧者，年輕時就已經決志奉獻給主、一生走奉獻給主的道路。我是雅各家迷失的羊，罪中打滾，到了四十歲以後，才慢慢被耶穌找回來，經過聖靈充滿，再經歷一些事，主又派不同的人對我說預言，給我呼召，給我饑渴的心去研讀聖經。自那以後十幾年來，我才有許多西雅圖未眠夜。可是一切都值得！尤其年輕的弟兄姐妹們，你們身負重任；你們要站在我的肩膀繼續往上攀登高峰！因為神的道不是這麼簡單的，越深入你會發現永無止境！我只是拋磚引玉。我確信，我已經看到成群的老鷹在飛翔了，翅膀很有力量，眼睛仿佛鷹一樣銳利！你們裡面未來要興起很多在話語上事奉的，有耶穌大能同在之榮耀的話語的執事，按著正意分解神的道！神話語的釋放會興起大批末世先鋒，在末世的靈魂大收割裡面，使用手上的快鐮刀，快速收割，會贏得許多貴重永恆的獎賞！所以在此勉勵各位，別再浪費你的時間，好好在話語上下功夫！

第二章 都靈裹屍布揭秘

一、編者概述

我們所傳講的福音是不分派別的，而是有聖靈、有真理的全備福音。耶穌留給這個彎曲悖逆的世代一個最大的神跡——“約拿的神跡”，本章通過舉證西方科學家及華人牧者對都靈裹屍布的研究結果，對聖經經文“約翰看見就信了”的情景，進行真實的現場還原。不僅如此，連耶穌被捕後遭大祭司掌摑、被羅馬兵丁戴荊棘冠冕、被鞭打的情形，都一一還原。因為神給末後的世代預備了一個無可辯駁的證據——包裹耶穌身體的細麻布和裹頭巾，好讓更多人因信得救。

二、末世的生活方式

各位，今天是亞筆月幾號？按美國加州的時間，我們現在剛開始亞筆月 24 號，也是安息日的開始。從亞筆月 18 號初熟節開始起算，七七四十九天的下一天，第五十天就是五旬節。我們還有六個星期就進入五旬節。大家都知道五旬節發生驚天動地的事情，就是聖靈大澆灌。

當我們不斷浸泡在聖靈裡面，敬拜真有很深的膏抹。我不由自主地開始發預言（Prophecy），就是聖經裡面說預言的恩賜，這並不神秘。當你在聖靈裡時，你會領受神想要說的話，你的靈被聖靈所帶領，自然而然有話語釋放出來；而且所說的話語都是安慰勸勉造就聖徒的，這就是說預言的恩賜，為了建造教會。無論基督徒或非信徒，這些預言都會使他們心裡感動，因為從聖靈裡面所釋放出來的話語是活的。

“End times”（末世），是一個 life style（生活方式）。我們不只在讀經，也在預備自己進入末世的生活方式。這個生活方式就包括了剛剛這樣的敬拜。主耶穌在撒瑪利亞的井邊對婦人說：“父是靈，拜祂的要用心靈和誠實”，原文是 In spirit and truth，在靈和真理裡敬拜。在靈裡被聖靈所帶動的敬拜會有真理的開啟；而真理的開啟往往跟聖經的話語有關係。所以鼓勵各位弟兄姐妹要有根有基瞭解聖經的話語，把它當做米其林七星級的美食，一直吃進來，以至於靈裡的彈藥庫充滿各式各樣的彈藥、爭戰的武器，或是各式各樣安慰人的話語。當你進入比較深的靈裡的敬拜時，聖靈帶領，聖經裡的話語就從你的口中釋放出來，會造就很多人。

這也是我們所期待恢復初代教會的樣式：有靈又有道。我很不喜歡傳統的區分，把基督徒分成了福音派、靈恩派，好像這兩個是分開、不相干的。其實不是，因為聖經是全備的福音，既有神話語有根有基、嚴絲合縫的建造，符合理性與邏輯；又有聖靈的啟示和能力，因為神的話語本身就是能力，就是聖靈。話語跟聖靈是不可分割的，怎麼能把它分成福音派跟靈恩派？

有一些靈恩派的亂象，可能是因為他們缺乏清楚的分辨。為什麼缺乏清楚的分辨？我個人認為他們對神的話語不夠清楚。你去參加比較注重靈恩的聚會時，常常講員講兩三句經文以後，就自己在解釋，很少聽到很深入的神話語的分享。我覺得這很可惜。而福音派裡面有一些做法，比如不鼓勵說方言，因為他分不清楚到底是聖靈的工作，還是邪靈的工作，這樣又缺少了聖靈活潑的能力，缺少喜樂，無法經歷到在爭戰時宣告神的話語、伴隨聖靈的戰鬥力（power）在裡面！那就是舊約

裡面所講的，神的七靈，包括了能力的靈（spirit of power、spirit of might）。不僅有智慧的靈、聰明的靈、謀略的靈，使你明白；明白以後你還需要執行力，那個執行力是什麼？就是能力的靈：spirit of power 與 spirit of might 這兩個，你要有這個執行力。那是聖靈的能力啊！

所以我希望能恢復到初代教會，同時也是末代教會的生活方式。我自創了一個詞，叫做“靈道派”，就是有聖靈有道，有 logos 有 spirit，是全備的福音。我相信神要興起末世的基督徒，末世的教會要像這樣，因為初代的教會就是被聖靈充滿的教會。我們蒙揀選生活在末世，比初代教會更令人興奮的是，《約珥書》第二章裡面講到的聖靈大澆灌：“凡我的僕人跟使女、sons and daughters，我的兒子們女兒們都要說預言，做異夢”。這是一個非常普遍、大規模全球性的聖靈大澆灌，難道不令我們興奮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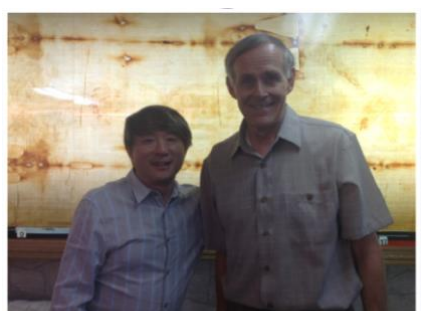
聖靈大澆灌之時，就是全人類最大的靈魂大收割之時，你我都被揀選在大收割裡面。所以我們現在開始預備這樣的生活方式，當聖靈澆灌的時候就已經預備好、熟練了。聖靈大澆灌時，你所有的功力，所有練過的武功都派上用場，聖靈幫你打通任督二脈，那時你會行很多神跡奇事來見證神的道，引領許多人歸入永生的窄門。雖然是窄門，你會領很多人進去，因為你可以把神的末世計畫、祂的旨意、祂的心意都講得清清楚楚。而且你又有聖靈的能力，可以醫病趕鬼。這就是末世的生活方式，哈利路亞！

三、都靈裹屍布研究探秘

今天要深入地再來研討約拿的神跡，神的奧秘是一層一層的。如果你一直跟著我們的讀經節目學習，這一個月來蹲馬步，大家是否覺得基本功越來越扎實了？你是否發覺靈裡的領受一層層疊加，從夯實的基礎上加一樓，再加上二樓、三樓。每次疊加一個更高層次時，其他層次的領受也融會貫通了？所以讀神的話令人著迷，也是很大的祝福！

今天的題目叫《約拿的神跡探秘之二》。主耶穌說：“這彎曲悖逆的世代，我留下一個最大的神跡，就是約拿的神跡”。彎曲悖逆的世代，明明地否認主的世代，這麼重的病，神下這麼大的猛藥，就是約拿的神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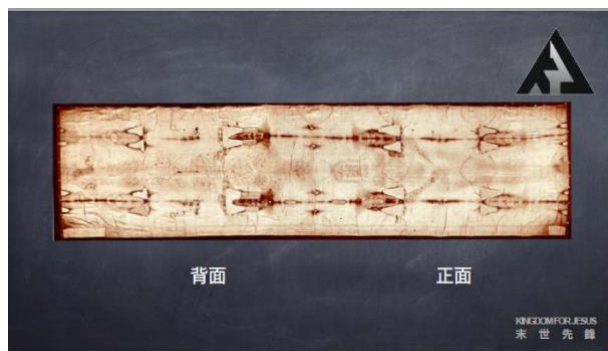
1、都靈裹屍布研究協會



耶穌的裹屍布-拜訪裹屍布權威：Dr. John Jackson

馬天主教教皇，因為後者持有都靈裹屍布。在過去多年間，全世界不同領域許多科學家都在研究都靈裹屍布，對這個超自然的物件大家有很多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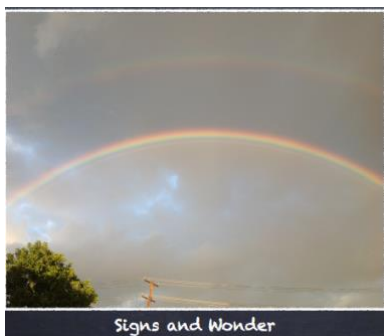
2013 年我到科羅拉多州，拜訪了研究都靈裹屍布的世界級權威——約翰·傑克森博士（Dr. John Jackson）。為什麼他是全世界公認的權威呢？他是一個很愛主的天主教徒，也是一名量子物理的科學家。當他只有 26 或 28 歲時，寫了一封信給當時的羅馬天主教教皇，因為後者持有都靈裹屍布。在過去多年間，全世界不同領域許多科學家都在研究都靈裹屍布，對這個超自然的物件大家有很多疑



問，想進一步瞭解。因此他寫信請求教皇特許一次，讓他組織全世界來自不同領域的、超過四十名科學家，由他帶隊去羅馬都靈教堂對此展開研究。這是歷史上唯一一次，教皇允許他們把上面保護的玻璃護罩拿開，讓他們直接採集裹屍布上面的血跡、花粉等等。他還用各式各樣光學探照的儀器，比如紫外線、紅外線、藍光，用各樣不同的光去顯出它裡面很多隱秘的細節。

之後這些科學家們花了非常多的時間，成立了一個都靈裹屍布的協會對此進行科學的論證，他成為該協會的領導者。他們用科學的證據得出結論，約翰·傑克森博士本人也深信不疑（我也是）：那一塊細麻布就是約翰“看見就信”的包裹耶穌的裹屍布。他窮其一生直到現在都在研究，而且要發佈更多新的研究心得，因為他認為這是他的呼召。

所以，年輕的弟兄姐妹們，就像保羅跟提摩太說的，不要小看你的年輕。你若年輕的時候就清楚你的呼召，要勇敢地踏上去，像約翰·傑克森博士，他二十幾歲的時候，就有膽氣去寫這封信，率領全世界四十個知名的科學家，得出這些研究的結果，讓我們能夠得到很深的造就，實在是很大的祝福！所以各位，你明白你的呼召時候馬上勇敢踏上去，不要浪費時間，不要浪費生命！



各位弟兄姐妹，聖經裡面講了很多“徵兆和奇跡”（或神跡奇事）（signs and wonder），這個雙彩虹就是徵兆（signs）。我們末世先鋒在重要的場合，重要的特會，或像現在這樣的重要拜訪，我們都常常看到兩道彩虹，這是其中之一。這雙彩虹為什麼會在那裡呢？聖經裡“徵兆（或兆頭）”有一個很重要的含義是告訴你：你現在就在對的時間、對的地點！因為神要讓你知道，你正在神的帶領之下，在對的時間、來到對的地方、看見對的人、討論對的事情。哈利路亞！我們生活當中有很多徵兆，基督徒的生活當中沒有恰巧、碰巧、剛剛好、意外，沒有！一切都在神的掌握裡面，一切都有意義的。那你要學習看兆頭，神會帶領你的！

2、都靈裹屍布研究結論摘要

你現在所看到的就是約翰·傑克森博士和科學家們根據都靈裹屍布的研究，用具體的三維（3D）數位（digital）方式，把它完全還原到一比一尺寸的樣本。這一片細麻布等於是二維（2D）的，因為它很薄，有長度與寬度，只有二度空間。在它薄薄的表面，居然隱含了大量的數位資訊，以至於他們可以用現在的技術把它還原成肉眼可見的立體全息影像，三百六十度，不是只有正面，而是全身的，你說驚人不驚人？



我現在要讀給大家聽，1981 年都靈裹屍布研究項目科學家集體聲明中的一個結論的部分摘要。

我先要力薦另外一位華人牧師程向（Sean Cheng）⁶，筆名叫思項羽，他研究都靈裹屍布很多年。當我們在研究都靈裹屍布這個項目時，神很神奇地讓末世先鋒機構與他連結上，他主動聯繫了我們，赫然發現他原來住在我們附近，現在我們在同一個教會服事，哈利路亞！所以在之後我們與約翰·傑克森博士的特會裡面，也有一段是他親自講解的。我們現在要引述的很多都是他多年研究的結晶，摘要如下：

“我們現在的結論就是：目前，在裹屍布上的這一個影像，是一個真正的人體形狀（human form）。這是重點，這不是畫上去的，這是一個真正人的身體。裹屍布呈現一位被鞭打的、被釘在十字架上的一個男人的身體的影像，它不是藝術家創作的作品，它上面的紅色血斑是真正的血跡，是有血紅蛋白的。這應該就是耶穌禱告時，極其痛苦，汗好像血一樣滴落的，就是這個血紅蛋白，同時還有血清。紅色血跡裡面測出既有血紅蛋白，又有血清。”

上圖是我在約翰·傑克森博士在科羅拉多州的研究室裡面所拍的照片。這塊白色的布，就是一比一尺寸的裹屍布，上面有很多紅色的部分表示血跡。比如頭的右邊，那塊布上面有一些紅色，就是我上次跟大家所解釋的祂被包裹的樣式：在祂頭右邊的那部分細麻布，會反折過來包上去。所以祂正面的血跡，包括頭上被荊棘冠冕所刺穿的那些血跡，都被一五一十地記錄在這塊亞麻布上面。

四、約翰看見就信了！

“約翰看見就信了”。想像一下你就是約翰，現在就蹲在洞口外面，你在觀察，你眼睛看到的是下圖右那種裹屍布的樣式。而你腦海中浮現的是三天前陪著耶穌安葬時，你所看到包裹祂的樣式（下圖左）。這是一整塊亞麻布，人把祂包裹了以後，從這塊亞麻布邊緣撕下來一個邊條，用邊條在下巴下面的位置加以固定頭部。如果仔細看都靈裹屍布影像，此處會有一條的細痕，就是這樣來的。



除此之外，兩個手臂也被同樣的細麻布邊條所固定，所以祂的兩隻手就在下腹部的上面，微微凸起來。再往下看，就是祂被包裹的微微彎曲的膝蓋，還有腳。上一集解釋過，祂是被一整片細麻布包裹的，不像拉撒路，被一根細麻布用木乃伊式的方式纏裹。

為什麼祂的膝蓋會彎曲？因為釘在十字架上時間久了全身會僵硬，祂要不斷地借助腳上的釘子做支點，痛苦地把身體往上撐，擴張胸部，才可以呼出肺部積滿的二氧化碳，再吸進新鮮空氣，然後身體又慢慢地沉下去。這樣往復動作，力氣會衰竭，膝蓋會變得很僵硬，所以祂從十字架上取下來的時候，兩隻手在上面也很僵硬，但是在安葬的時候手被扳下來，放到腹部旁邊。可是膝蓋無法放平，因此祂的膝蓋是曲起來的。

⁶ 編注：我們進行文本編校時，程向牧師關於裹屍布的研究專著《都靈裹屍布密碼》繁體字版已出版，2022年3月份開始在美國、臺灣、香港等地同步銷售。

這兩副圖解釋了為何約翰看見就信了。（上圖左）頭部的右邊，那一小片布就是裹頭巾。約翰所看到的細麻布和裹頭巾的形狀、樣式、它們之間相對的位置，都沒有改變；唯一改變的是裡面的耶穌不見了！這也是為什麼約翰不相信抹大拉的馬利亞所說，“耶穌的身體被偷了”。這怎麼偷？就算是神偷如何能偷成這樣？不可能（Impossible）！這就是約拿的神跡厲害的地方！所以約翰看見就信了（耶穌已經復活）！

因此四福音書裡所記載的耶穌復活的所有細節，都可以跟經文一一對應。幾年前我跟一位元牧者分享這個內容，他說這是他所聽過的、迄今為止對耶穌的復活描述得最清晰、最完整、跟聖經裡面完全符合的分享！非常感謝約翰·傑克森博士，還有程向牧師，他們花了這麼多時間來研究！

另外，如果非常深入地鑽研經文，你會發現路加、約翰，和馬可福音中有兩三處關於裹屍布的記載，存在一個非常微小的矛盾點，是千古以來所有的解經家無法解釋的：對於同一個裹屍布，出現了單數與複數的描述。其中一位作者，他看到的是單數的一個裹屍布；可是另外一個作者竟然把它描述成複數的，不是只有一片。你會說：“Paul 長老，有必要這樣斤斤計較嗎？細微到這個地步？”當然需要！因為我們相信聖經無誤論，原文聖經是聖靈感動所寫下來的，沒有一點錯誤。因為神的話是不可擊破的（impregnable），它不可以被擊碎，它沒有一點最細微的矛盾點，它沒有任何空隙可以讓你見縫插針，神的話就是這麼厲害！所以我們才會信得如此的純粹（Pure）又完全（completely）！

這個矛盾點是被約翰·傑克森博士解開的。因為那一塊細麻布的確本來是一片。在包裹耶穌的身體時因為缺少纏裹的，很快要日落了（進入安息日），時間很急，大家都必須要離開，要完成這個安葬，所以他們就從那一片旁邊撕下一小片長條狀的布條，作為定位纏裹所用。所以有兩片，一片大片，一片極小片，所以又是複數。哈利路亞！

我尊敬的導師 Chuck Missler⁷有一句名言，他說：“每一次你如果發現聖經裡面有矛盾的時候，恭喜你，那絕對不是矛盾，你只要深入地挖掘下去，有朝一日它會引領你進入更深一層的啟示（revelation），更深一層的開啟！”哈利路亞！榮耀歸給我們的上帝！

五、都靈裹屍布上物證如山



很多人都看過梅爾·吉布森（Mel Gibson）拍的《耶穌受難記》，這是片尾的節錄視頻。那時候我們這樣看過去，並沒有瞭解最後一個重點，就是他要表現包裹耶穌的細麻布就這樣塌陷下去，人不見了，這就是門道！內行看門道！我們終於現在看出這個門道了！但影片有兩個地方不太準確。第一，耶穌復活時手上的釘痕不應該在那個地方，稍後再深入講解。第二，祂不是在日出之時、七日的頭一日（即周日）的清晨復活的，乃是在七日的頭一日的日落之前（即週六傍晚）復活的，因為一日落

⁷ 編註：恰克·米斯勒（Chuck Missler）（1934-2018），是美國作家、福音派基督徒、聖經教師、工程師和商人。

就進入復活（初熟）節了。這樣才親自應驗了主耶穌親口的預言——祂要經過三個晚上、三個白天，且要在第三個白天復活，耶穌不會出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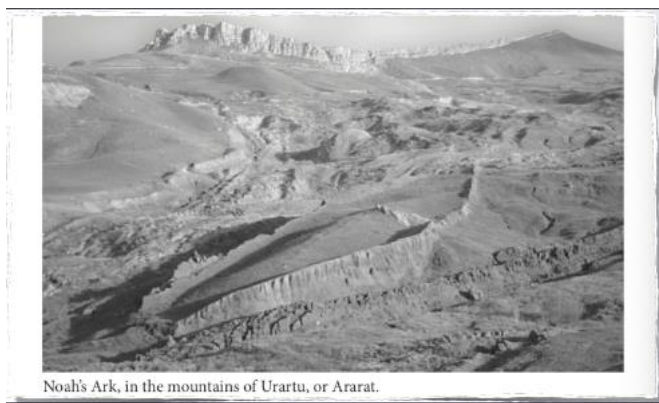
1、裹屍布呈現的 3D 立體物象

根據程向牧師的研究，“都靈裹屍布圖像，與其他所有攝影及繪畫作品都不相同的一個最根本的特徵，乃是它的 3D、立體的屬性。如果你用肉眼看，它和其他的照片一樣：都是二維、平面的圖像。但如果使用特殊的儀器，或電腦三維軟體來觀察的時候，它的圖像，就會立刻出現一種奇妙的變化：一個凹凸不平、有高低變化的立體‘物象’會展現在我們的眼前。一如我們觀看一部 3D 電影那樣，當我們戴上特製的墨鏡的那一剎那，銀幕上原本是平面的物象，會立刻顯示出一種遠近、深淺的空間的變化，產生所謂的‘立體’感。”

好奇妙！一塊這麼薄的布，它的表面居然被輸入了 3D 空間密碼，它是有編碼（coding）的，是數位式的編碼，而且用 3D 的特性記載下來。問題是在西元兩三世紀初就已經有這樣的記錄，這太神奇了！在那個時候的科技如何做成這樣？即使現在的科技也無法複製。

末世先鋒花了很多精力來辦“都靈裹屍布的特會”，與程向牧師一起研究，他告訴我們更多細節。就像約翰·傑克森博士等科學家們都相信這是一個超自然的物件，很多人不瞭解我們的用意，我們不是在搞聖物崇拜。這是四福音書裡面所記載的，耶穌說，祂要上耶路撒冷，受文士、祭司們的苦害；然後要被交給外邦人受鞭打、被釘十字架、然後復活。所有細節好像一部真實的紀錄片（documentary），現場所記錄下來的證據，是上帝為了在彎曲悖逆的世代拯救更多人，而特別留下來的見證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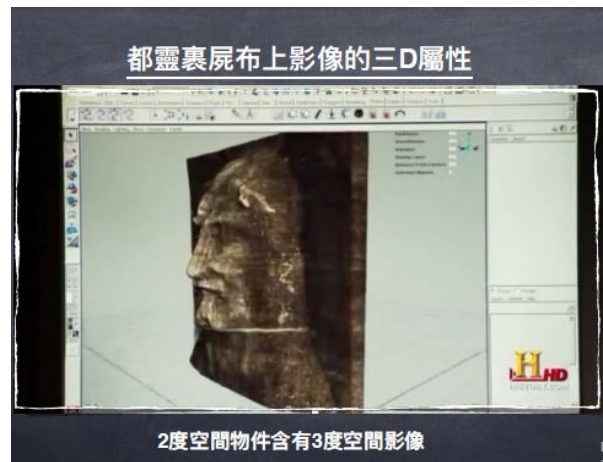
我們來到末世，當世代越黑暗、撒旦的作為越猖狂，但神為這個黑暗世代所預備的見證也越來越光明，如同明燈照耀在黑暗裡，沒有中間灰色地帶。當仇敵的欺騙、謊話一層一層增多，好像非常黑暗；另外一邊，神自己的見證，如同現在我們所研討的，越來越光亮。一邊完全光明，一邊完全黑暗，你自己決定相信哪個。你要為你自己的決定負責任，因為這將決定你的永生會在哪裡度過：是在硫磺火湖？還是在《啟示錄》二十二章裡的新天新地、跟愛我們的主永永遠遠一起度過？這個決定絕對不能做錯，值得付上任何的代價作出正確選擇！



我們活在一個偉大、驚心動魄的末世時代。神的見證不只於此，祂還留了很多。關於諾亞方舟，末世先鋒本來被邀請參與一起挖掘，就在阿拉臘山頂。現在因為新冠疫情未能成行，我相信有神的美意，這個時候祂先不讓它被挖掘。我們為此做了很多研究，跟聖經的比對，而且跟韋羅恩（Ron Wyatt）的遺孀及他的弟子仔細討論過。到未來更黑暗的時代，更接近《啟示錄》的光景來臨之時，諾亞方舟將被挖掘出

來，活生生地在那裡作見證！

還有更厲害的，關於裹屍布 3D 的立體屬性，有一個特別的 V8 的儀器，是由 NASA（美國航空航天局）的太空科學家研製出來的，可以把哈勃望遠鏡所拍的照片還原為立體影像。比如火星照片，拍出來是平面的。由於拍的時候它是用數位式相機去拍，他們就用不同光暗對比度，把光的粒子，還原成電子光束，再把它數碼呈像，以一比一的 3D 圖像完全還原火星的地形面貌。同樣，都靈裹屍布的影像，輸入該儀器後，就產生這樣凹凸不平、有高低變化的立體影像了。好比我們看 3D 電影，當你戴上 3D 的特製墨鏡去看的瞬間，原本的平面會產生一個遠近深淺的空間的變化，產生立體感。可是除非這一部電影本身就是用 3D 的、數位式的方式拍攝而成，否則你戴上 3D 眼鏡也沒用。



奇妙的是，都靈裹屍布居然已經使用 3D 的數位碼，構建形成影像；然後等到幾乎兩千年之後，人類的科學進步到今天，才有 V8 的影像把它顯出來，好像 3D 的眼鏡戴上去，真是歎為觀止！所以當科學家們用科學拼命來否認上帝的時候，上帝坐在祂寶座上嗤笑他們呢！科學越進步，反而越顯明神對祂愛子耶穌所作的見證，讓人無可否認！哈利路亞！神的榮耀！！

它本來是一個平面的，可是裡面居然隱含了另外一個空間，從那個平面可以引申出來另外一個空間。所以歷史頻道的科學家就說：“這是不是隱含了《創世記》第一章起初，神創造天地的奧秘呢？”有沒有可能神鋪張天地，是先有一個二維，就像聖經講的把它給鋪張開來，從這個二維變成多維（3D 4D 5D 6D）？我們不曉得！因為如果以量子力學來講，你要把三個力場——重力場、磁力場，電力場統一起來解釋的話，宇宙必須要有二十四度的空間！這是科學家們無法明白的，他們還在持續研究，因為裡面有太多科學家無法企及的領域。我們的神多榮耀，多有能力呀！哈利路亞！

2、荊棘冠冕的物證

當初約翰·傑克森博士率領超過四十位科學家研究都靈裹屍布的時候，其中有一位是來自瑞士的犯罪學家。他有一個非常厲害的獨門研究，他採集世界各地的花粉，然後把它變成 database（資料庫）。當一個犯人，比如說一個搶劫犯，他去某個地區搶劫然後逃走了，後來被抓到，可他否認去過



那裡。犯罪學家通過採集他身上所存留的、連他自己都不知道的、非常微小的花粉來取證。每一個地方都有獨特的植物的花粉，從獨特的花粉，就可以判定他的確去過那個地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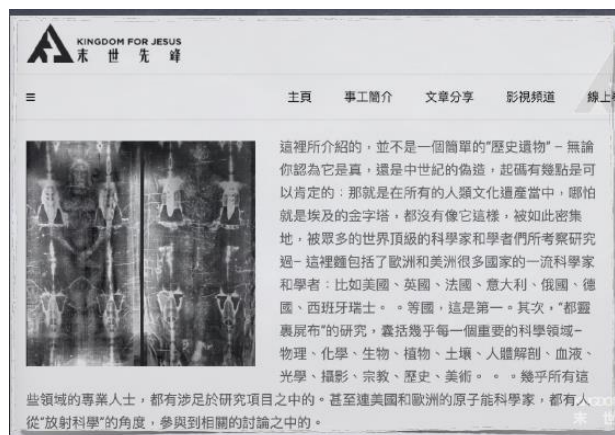
當耶穌被戴上荊棘的冠冕，羅馬士兵恥笑祂，打祂的臉，為祂穿紫袍，我們只能閱讀文字，卻很難想像。但就是這個都靈裹屍布的研究告訴我們，它上面的花粉就是猶大地耶路撒冷所特有的一種荊棘花的花粉。學名字叫做 Gundelia tournefortii，大家谷歌搜索就可以看到更多圖片。這個荊棘花是長這樣，看那個荊

棘，多長，多可怕！耶穌是在亞筆月 14 號晚上被逮捕，隔天就開始審判，然後受酷刑。所以羅馬士兵們根本不曉得會發生這個事情，他們哪有時間預先去編制什麼冠冕，然後戴在祂頭上、去戲弄祂呢？沒有，所以他們要戲弄祂的時候，他們就去耶路撒冷附近的野地裡面，採集野地的荊棘，然後快速地手工編織而成。大家看，它有多長啊，不是戴上去，而是把它整圈地放在耶穌頭上，然後敲進去！要敲進去多長！所以難怪就在裹屍布上面，詳細留下了祂頭上整圈的血跡。血跡的位置就跟頭部的位置完全一致 match（吻合）。

這就是耶穌戴著的榮耀的荊棘冠冕，是為我們戴上去的。你可以想像那時，愛我們的主，祂的心情怎樣？祂的心情是值得！因為祂輕看十字架的羞辱跟苦難，因為祂知道這個十字架，贏得我們做屬祂光明國度的子民，贏得我們這些後來會明白的、願意全心全意全人獻上給祂的新婦戰將！所以祂很喜樂！祂覺得值得！所以弟兄姐妹，耶穌看我們這麼值得！請你們一定要看自己為寶貴，因為是重價買贖的，如果我們不是在祂的眼中看為如此寶貴，祂怎麼會做這樣的事呢？

這就是保羅所說“承認主名所結的果子”，這不是口頭承認一個名字這麼簡單，而是承認耶穌是主（Adonay），換言之，當我們深刻明白了耶穌就是 Adonay（主），我們也願意讓祂做我們的主，阿爸父也真的把祂立為主（Adonay）與彌賽亞了。所以祂不只是我們的救主（Savior），同時也是我們的主。我們願意把生命交給祂來掌管，這樣的人所結的果子就是讚美。因為當你明白祂為我們所獻的代價、祂所成就的榮耀與全備的救恩時，你沒有任何悲傷，任何世界上所面臨的痛苦都是短暫的，與你從耶穌的救恩裡所得著的永恆豐盛、不可測透的愛相比，不值一提！祂絕對可以讓你超越世上至暫至輕的苦難，而從靈魂深處湧出讚美的美辭來，哈利路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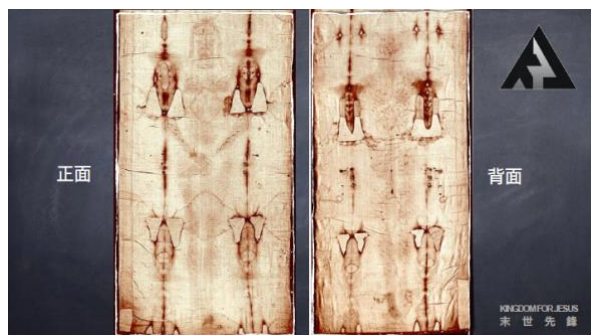
3、裹屍布血跡的證據



都有意義，我相信上帝知道，有一天耶穌的裹屍布就是會用這樣的純的細麻布來包裹，然後作為祂的見證。這一塊裹屍布總共寬 1.1 公尺，長 4.4 公尺，這個亞麻布是完整的，印有一個被釘十字架男人的清晰面容，這是第一；第二，全身的正面；第三，全身的反面的影像。它從西元 1357 年開始就被完整地保存在義大利都靈市的天主教教堂——施洗

這是裹屍布的簡介（左圖⁸）。一個是正面，一個是背面，它是一個全息的影像，正面與背面都記載下來。也因為這樣，我們才能看清楚耶穌的鞭傷，正面、背面的鞭傷，和所有的血跡。

這一塊裹屍布是由上等亞麻布所編織而成的，跟聖經的記載完全一致。它的經紗與緯紗很清晰，而且沒有混紡進其他材質，比如亞麻與棉混紡，這完全是照妥拉的規定，你不可以把不同的材料編織在一起。妥拉為什麼這樣規定？每一個規定



⁸ 編註：圖片上的文字引述自世先鋒官網，關於裹屍布的研究：www.k4j.us，下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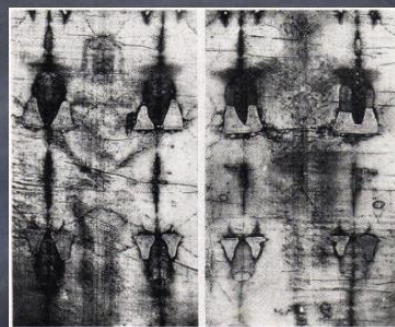
約翰大教堂裡。

在這一塊亞麻布的裹屍布上，你可以看到鞭傷、毆打、荊棘的刺、還有釘十字架在內的所有酷刑留下的創傷和血跡等記錄，簡直是現場紀錄片，太驚人了！這些記錄與四福音書所記載的耶穌受難前後所有的細節，非常吻合。

首先，祂頭頂前後有一圈帽狀的血流痕，是羅馬兵丁把又長又重的荊棘冠冕敲打進祂頭部四周時所產生的環狀血流痕。再有，祂右側的鼻樑和面頰是浮腫的，為什麼會這樣？表示祂生前被毆打過。這兩點，聖經均加以記載：羅馬兵丁為祂戴上荊棘的冠冕；還有大祭司的僕人當大祭司面打祂的臉，是非常重的毆打，以至於祂右側的鼻翼和面頰是浮腫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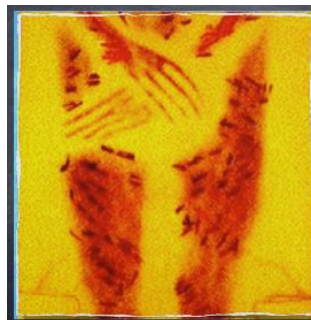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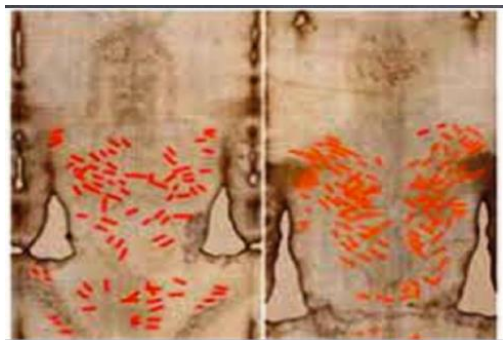
另外，祂右肋下面巴掌大的血跡顯示出傷口呈橢圓形狀。再者，不只祂的背部被鞭打，還有祂

從影像上看，這個男人頭頂的前後，有一圈“帽狀”的血流痕，顯示是遭尖刺狀的物體刺戳而造成的；他的右側鼻翼和面頰浮腫，顯示生前曾經被毆打過；右肋下有一快巴掌大的血跡，其傷口呈橢圓狀，長約六厘米；再看他的前軀，後背，大腿等處，密密麻麻布滿上百處的鞭痕；他的雙手掌下方，和腳踝的部位，有被長釘扎入之後留下的創口和大面積血瘀；而所有的這一切，無不和聖經所載耶穌在逾越節當日，被捕後曾經遭大祭司的僕人、羅馬兵丁掌掴、然後被鞭打、被戴荊冠、最後被釘死於十字架，死後又遭羅馬兵丁矛扎的全過程，完全吻合。



<https://kingdom4jesus.wordpress.com>

KINGDOM FOR JESUS
末世先鋒



的前軀（即身體的正面）、後背、大腿，密密麻麻總共有兩百處以上鞭打的痕跡。最後，祂的腳踝被長釘紮下以後留下的創口，有大面積的血跡。以上所列舉的，都跟聖經所記載的耶穌受苦的過程完全符合：祂在逾越節當天被捕以後，曾經遭大祭司的僕人毆打，遭羅馬兵丁掌摑，然後被鞭打，被戴荊棘冠冕，最後被釘死在十字架上，死之後又遭羅馬兵丁刺槍的矛扎進肋旁。所有證據完全吻合，這實在是太驚人了！

不只是受難的證據，這一塊亞麻布還提供了耶穌復活的資訊和細節。百年科學研究所累積的結果，解釋了為什麼會在細麻布上產生特殊的光束影像。重點在這裡，在當時的環境（封閉的墳墓）裡沒有外來光源，唯一能夠產生這個影像的，就是祂身體裡面、每一個細胞具有奇特的光能，可以把耶穌的面容、身體、血跡、傷痕印到亞麻布上面去。這是有能力的光，是奇特的光，以至於記錄下耶穌的生前死後、復活瞬間的種種珍貴資訊。所以科學家們相信，我個人也相信，耶穌復活的身體是超自然的光體！這就是約拿的神跡更厲害的另一個物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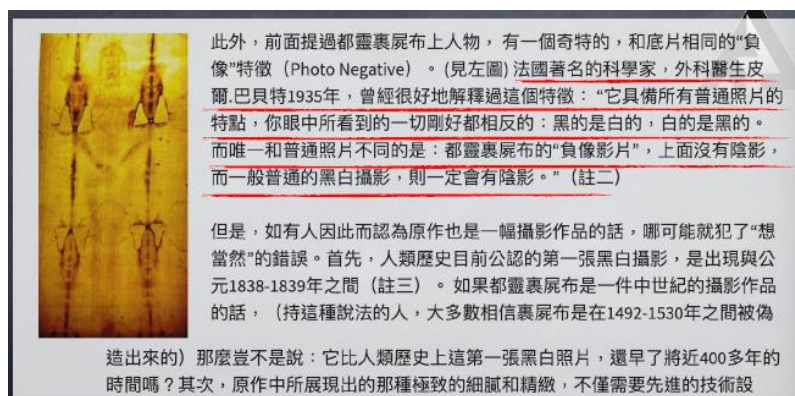
在上世紀三十年代之前，最初的研究集中於比對影像人物的外貌特徵，裹屍布人物的面容，和一般的藝術繪畫，譬如中世紀的“聖像”，在時間先後、技巧的運用和面容的相似處，有何異同。而三十年代之後到 1978 年之間，對裹屍布人物生理、血液、解剖學、植物學的研究開始成為主流，這正是約翰·傑克森博士當時所帶領的來自十六個不同領域的四十個科學家所做的。及至八十年代以後，光學（如 V8 美國太空總署的儀器）、近代物理、電腦、軟體技術等學科的突飛猛進，祂的奧秘

才被更多揭示出來。目前已經拓展至基因、微攝影、三維成像、量子物理等諸多尖端領域，還尚無止境！僅就這一點來說：都靈裹屍布不可能等同於一般普通的人類歷史遺產。因為迄今為止，尚無一件文物，可以承載西方科學家如此長時間、多學科、密集的考察，而不被發現其中破綻！

神的心多麼美好！祂所保留給末世的見證將越來越有力，仿佛越接近日午，光芒越亮，因為祂的心意就是使人認識到，科學不僅不能否認祂，反而為祂作充分有力的見證，從而許多人可以相信以至得救。

4、“照片反轉”特徵

都靈裹屍布還有一個“照片反轉”特徵（Photo Negative），這個男人的影像，呈現出和底片相同的反轉特徵。也就是說：我們肉眼所看到的這個人物，和我們照鏡子時所看見的“鏡像”特徵是一致的。而且這個影像，在兩米的距離內是無法辨識的，必須退後到一定的距離之後，才會漸漸清晰起來；而且距離越遠，它裡面三維空間和彼此之間的相關位置也越顯明，影像越清晰。這個特徵如同過去傳統照相的底片。這是怎麼成像的？迄今為止所有的世界頂尖科學家還沒搞明白，因為要把它當做底片，底片洗出來才會變成正片，才是 3D 的影像！這實在是太驚人了！講到這裡我已經快要暈倒了！雖然我已經花很多時間研究過了，但現在這樣講述的時候，全身的神經發麻，耶穌的見證實在太榮耀了！



和任何攝影或大多數繪畫作品最大的區別之一，乃是這個影像沒有一個有固定方向的“外光”的介入。它不同於一個物體，在受到帶有方向性的陽光、或燈光照射時，所必然形成的那種明暗變化。它的“光源”似乎是來自他的自身。

關於“照片反轉”，法國著名科學家、外科醫生皮爾·巴貝特，于 1935 年清楚解釋了這個特徵：它具備所有普通照片的特點，你眼中所看到的一切剛好都相反的，黑的是白的，白的是黑的；而唯一和普通照片不同的是，都靈裹屍布的“負像影片”，等於是底片式的呈現。而且這個影像是沒有陰影的，一般普通的黑白攝影一定會有陰影，所以它的光源分佈是非常平均的，唯一的解釋就是，祂在復活的一剎那成為一個光體，祂全身的每一個細胞都在發光！

我要跟大傢伙分享一個這兩天領受的啟示。耶穌跟尼哥底母在講重生時，有一句經文很難理解，就是耶穌跟尼哥底母說：“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就不能進神的國”。大家注意這三個字：一個是“水”，第二個是“聖靈”，第三個是“生”，指重生。沒有重生的，就不能進神的國。之前講過，耶穌啟動了麥基洗德的祝福的權柄和結果，被復活就是重生（Born Again）。可是尼哥底母不明白，重生是用什麼樣的過程、方法重生？

所以尼哥底母只能問耶穌：“人已經老了，如何能回到母腹再生出來呢？”耶穌說：“血肉之軀只能生出血肉的身體”，就算時光倒流，回到母胎再生出來，因為你的父母是血肉之體，所以你生出來還是血肉之體。這樣根本無法進神的國，所以非得要重生、復活才可以！可到底怎麼樣呢？

重生就是由聖靈來重生，這樣的重生裡面，身體裡面我不知道還有沒有血，可是絕對有水！所以祂說“從水和聖靈生”，我會想到羔羊的寶座前面，就有生命河的河水，以西結也看到了。耶穌回來的時候，千禧年的聖殿東側，門檻下面有生命河的河水從東側流出來呀，流到死海；凡經過之地生命都活了，死海裡的生命也活起來了，充滿了生物，這就是生命河的 河水！了不起！哈利路亞！！

1898 年義大利的業餘攝影家皮亞，在無意之中首次拍攝到原作人物的黑白頭像時，曾在歐洲引起很大轟動。那時照相術才剛剛發明的，而且是黑白照相機，他被教皇允許用黑白照相機去拍都靈裹屍布。他只拍了頭部，他把頭部拍出來的底片拿去沖洗以後放大。想像你現在就是皮亞，你就在很暗的暗房裡面，你把很大一張底片沖洗出來。出乎你意料，沖出來的照片就這樣，你兩手一拿起來，哇！一個人的頭像這麼清晰、立體地呈現在你面前。那時候皮亞脫口而出：“哇，主的面容！

哇，主的面容啊！”

隱藏了將近兩千年的神跡，約拿的神跡！保留給這彎曲悖逆的時代！約拿的神跡只會越

這裡順便補充一下：1898年意大利業餘攝影家皮亞（Secondo Pia）在無意之中首次拍攝到原作人物的黑白頭像時（見友圖），曾經在歐洲引起過相當大的轟動。因為誰都知道頭像上的這個人物就是耶穌。很多輿論認為：這是皮亞本人所偽造的。但是過了33年之後，另一個比皮亞更專業，也更有公信度的攝影師，拍出同樣的黑白照片之後，人們這才相信：照片上的這個人物，真的就是耶穌的形象。而後來綿延百年之久的裹屍布科學研究，就是由皮亞的這張著名的黑白照片開始的。



現在我們所知的最早的一篇科學研究報告，應該是1902年法國的科學院院士，生物學家伊伏斯·戴爾拉奇（Yves Delage），根據皮亞的這張黑白照片，向法蘭西

來越震撼，越來越不可否認！你看祂的臉如此的安詳，如此的尊貴，充滿了饒恕，充滿了和平。你可以想像一個被這麼多小時鞭打、毆打、酷刑之後暴力死亡的，祂的面龐居然如此安詳。真的就像《以賽亞書》五十三章所描述的，祂不是什麼大帥哥，也不是網路上所流傳的很多耶穌的圖像，那種金頭髮、雙眼皮、下巴尖尖的、皮膚白白的。沒有！就像《以賽亞書》所講的，祂的面容很平凡，沒有讓我們羨慕的地方。但是一切的榮耀，神本性一切的豐盛，還有神一切的奧秘，就像《歌羅西書》裡面所講的那榮耀，Shekinah Glory，就 Shekinah 居住在耶穌身體裡面！

六、結語

我們不是在講一種光怪陸離的靈異現象，而是在講約拿的神跡，在講神的心意多麼美好，神榮耀的全能多麼豐盛！祂留下這樣寶貴的證據，還有很多其他人物的見證，好讓末世許多人可以得救。

《約翰福音》一章裡面說“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地有恩典，有真理”。“住（棚）”，就是 Sukkot，就是支搭帳篷，住棚節的“住棚”。充充滿滿，有恩典有真理，就是原來不可見的生命之道，如今藉著耶穌，有形有體，活生生地在你面前彰顯出來。這實在太奧秘了！約翰進一步說，這個生命之道我們都看（beheld）過，beheld——Yod Hey Vah Hey（“יהוה”）的 Hey（“ה”）！我們都 Hey 過，我們親眼看著祂，我們親耳聽祂說話，甚至我們的手也觸摸過了。比如約翰曾經靠在祂的胸膛，甚至彼得跟祂行走在加利利的海上。這個生命之道，這樣有形有體地彰顯出來，多麼寶貴！像上一章所分享的，多馬甚至觸摸了復活的彌賽亞，用他的指頭探入那釘痕，用他的手探入右肋旁的槍痕，並且他親眼注視過，他親手摸著這一位 YHWH（“יהוה”）！今天裹屍布的資訊，正正好好回應了《約翰福音》第一章所說的内容。哈利路亞！

第三章 復活和受難的見證

一、編者概述

本章主題圍繞“復活和受難的見證”，在前一章“約拿的神跡探秘”的基礎上進深講解，以科學考證原則，對耶穌所受的鞭傷、痛苦作非常詳細的解讀——負面影像、血紅蛋白、啞鈴鞭、肋旁槍傷、底斯托得空間、耶穌的身高、多刺的荊棘花粉……透過這些，以及大衛在敬拜帳幕中寫下的詩篇對主釘十字架的預言，我們可以知道，那一刻主真正為我們所承受的一切！因祂所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因祂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這是有血有肉、大有能力的福音！面對這樣一份絕無僅有的恩典，我們該如何回應呢？

二、國度福音的激勵

各位弟兄姐妹平安！剛剛在敬拜的時候我領受到聖靈的感動：我感受到耶穌的釘痕手，Yod（“y”手）上的 Vav（“i”釘痕），祂在用釘痕手觸摸每一個人。我看到祂用祂釘痕的手，去觸摸每一個人的心，那些我們裡面曾有的傷心、難過和傷痛，就變成了恩典的記號。上帝是可以贖回過去的！

耶穌實在太美好，祂是一個 redeemer（救贖主）。祂不只是救主，祂還是救贖主。就像《路得記》裡面的波阿斯，祂贖回我們的過去，轉化我們裡面傷痛、悔恨的事，甚至錯誤、羞辱的事。祂透過祂釘痕的手，把過去那些負面的傷害轉化成我們生命裡恩典的記號。

聖經實在是神的話語，太美好！我有好朋友是信佛教的，是很虔誠的佛教徒。而我們所信的這位聖經所啟示的上帝，是超越一切、又真又活的神。祂不但可以改變我們的現在、未來，連過去負面的東西都能轉化成美好，因為萬事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如果還沒有信耶穌的，鼓勵你們趕快信！這是一種超越性的生命，實在太美好了！

除此之外，我感受到耶穌和天父很喜悅我們這樣讀經。其實福音是國度的福音、天國（神國）的福音。不只是你信了耶穌，對你個人有什麼好處。當然，我們的好處都在耶穌基督裡面，一樣都不缺少。但是我們需要通過國度性眼光的讀經、研經，轉換我們的焦點。

像甘迺迪總統說的：“你不要問你的國家能夠為你做什麼？你要問你能夠為你的國家做什麼？”這句話就激發了那一代很多美國人。神國的福音也如此，我們不是進入某個宗教保平安；而是傳遞國度的福音，關乎榮耀的神的國、耶穌的國。這個榮耀的福音裡面包含很多智慧、權能、榮耀、計畫等等，而且跟我們生命的呼召息息相關。

所以我們這樣讀經，是希望得著神的國（Kingdom of God）！讀經是從神國、國度的關聯出發，而不是對我個人有什麼好處。當你看到耶穌為我們所做的，瞭解到耶穌要得國降臨時，你會不會很希望、很期待祂來做王？甚至期盼在祂的國度裡，我能盡上一份力？這就是我們生命的呼召——我能夠為神的國做什麼？這一生你會因此過得非常有意義、有力量！神會加很多恩典給你，你會活出一個不斷突破、不斷超越的生命。因為這些恩典是與你生命的呼召、神永恆的國緊密相關的。

我剛剛在禱告時，靈裡看見，阿爸天父把世界的地圖一片片撕下來，這一片給誰，那一片給誰。意思是，祂把神的國度、關乎全世界的末日呼召的某一個部分託付給你、給我。每一個人都有份，所以以後每一個人都能夠領獎賞！

所以我們讀經的目標方向，是使大家能夠得著神國的福音。耶穌為何說：“你們要先求神的國、神的義”呢？這裡面有很大的 power（權能）！平常我們比較少聽到這樣的教導。你若研究“Kingdom”這個字，“國”，表示國度，必須包含統治、智慧、權柄，並且它要除滅一切反對力量。歷史上大有能力的帝國、王權也有很多制度典章；但國家若不是建立在公義（righteous）與公平（just）的根基上，再強大的帝國最終都會衰敗。所以從“神國的福音”這個角度來學習時，你會得到神國的 DNA！因為神國就是 dominion，神的國是光、生命、智慧，無窮無盡！所以當你領受了神國的 DNA 後，它一定會在你的生命的全方位展現出來，在生活工作、人際交友、事業財務等各方面全然展現。就好像你的 DNA 若是黑髮基因，你一定會是黑色頭髮，就這麼簡單！所以耶穌才說：“你要先求神的國、神的義”，因為這是一切的基礎。若大有能力的神國 DNA 在你裡面，你就得著全方位的豐盛！

三、現代醫學論證耶穌受難的真實性

我們來看復活和受難的見證物——都靈裹屍布。真的是很奇妙，約翰看見了耶穌的裹屍布就信了。經過對都靈裹屍布的研究，現在才發現：天哪！原來這個“約拿的神跡”如此震撼！它所隱含的更多榮耀的見證，兩千年以後才彰顯出來；而且仍不是全部，隨著科學進步、末世時空的展開、敵基督與其政權的到來，神的見證將越光明、越有權能！我們就活在這樣一個驚心動魄的偉大時代！我們現在來看現代醫學幫我們解開“約拿的神跡”裡面更深的祂榮耀的權能和祂的見證。

這個法國醫生叫皮爾·巴貝特，他有一個很特別的貢獻。他第一次把生理學、解剖學運用到都靈裹屍布的研究。這些都是近代科學的事情，在耶穌那個時代是沒有的，所以巴貝特算是先驅了。他做了一個系統的考察，並於 1963 年發表了一本書《一個醫生眼中的各各他》，在著作中，他最早從醫學的專業角度論證了耶穌受難的真實性。

1、耶穌汗如血滴下

他肯定兩點：第一，這個裹屍布是真實的，不是畫家畫出來的；第二，上面的人物就是耶穌（這點與都靈裹屍布研究委員會的研究結論一致）。現在我們通過近代醫學和醫生，比如巴貝特，才進一步瞭解為什麼聖經裡記載耶穌在客西馬尼園，祂的汗流出來好像血一樣？原來這是皮膚出血症。

此外，前面提過都靈裹屍布上人物，有一個奇特的，和底片相同的“負像”特徵（Photo Negative）。（見左圖）法國著名的科學家，外科醫生皮爾·巴貝特1935年，曾經很好地解釋過這個特徵：“它具備所有普通照片的特點，你眼中所看到的一切剛好都相反的：黑的是白的，白的是黑的。而唯一和普通照片不同的是：都靈裹屍布的“負像影片”，上面沒有陰影，而一般普通的黑白攝影，則一定會有陰影。”（註二）

但是，如有人因此而認為原作也是一幅攝影作品的話，哪可能就犯了“想當然”的錯誤。首先，人類歷史目前公認的第一張黑白攝影，是出現與公元1838-1839年之間（註三）。如果都靈裹屍布是一件中世紀的攝影作品的話，（持這種說法的人，大多數相信裹屍布是在1492-1530年之間被偽

造出來的）那麼豈不是說：它比人類歷史上這第一張黑白照片，還早了將近400多年的時間嗎？其次，原作中所展現出的那種極致的細膩和精緻，不僅需要先進的技術設

人在很疼痛或面臨極大壓力時，會有皮膚出血症。

祂所流出來像血一樣的汗就是血紅蛋白。人在極大壓力時，它會從微血管裡蹦出來。所以我們才明白耶穌在客西馬尼園，為什麼會禱告到汗流如血？就像祂自己禱告說的，祂的魂都要被 crush（壓碎）。

祂所承擔了極重大的壓力，祂所要面臨的事情極其可怕。但不只是肉體痛苦，還有靈魂的黑暗。因此祂才做出一個很誠實禱告：“not my will but your will，父啊！你萬事都能做。你如果可以撤掉這個杯，我就不去經歷十字架與你分離、被你棄絕的痛苦。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

這是祂無法承受的痛苦之一：子與父在永恆裡原為一，如此相愛，此刻祂要被祂所最愛的人棄絕！換做是你，你會不會覺得靈魂都要壓碎了？祂還要把所有的罪孽過犯——像《以賽亞書》五十三章受苦的僕人——都背在自己身上，祂自己要成為一個祂最痛恨，或者是祂最害怕的東西。舉一個例子，姊妹們最害怕老鼠或者是蟑螂，看到一隻蟑螂就尖叫，或者聽到蟑螂就開始緊張了。你想想看：你會愛一個人，愛到你全身都是蟑螂嗎？罪孽對神的愛子耶穌、對聖潔的神而言，是多麼可怕的东西，一點點就已經很可怕了，何況把所有世人的罪孽全擔在祂身上。這個不知道罪的，為我們成為罪，成為自己最憎恨的那個東西，卻是為了祂所愛的人！這就是耶穌所面臨的種種張力。

從這個張力裡面你才能明白祂的愛深不可測：聖潔的耶穌卻願意為我們成為罪，付上何等重的代價，包括被祂所愛的天父棄絕！各位，深不可測的愛！深，探不到底，在永恆裡面你也想不透。這也是為什麼當我們得著了這樣豐豐富富、由永恆裡面而來的、穿透時空、無限的耶穌的愛之後，你會變得很勇敢，你會覺得生命很有價值！如果不是這麼有價值的話，耶穌會這樣做嗎？不會！所以神的愛實在太奇妙、太榮美、太榮耀，做基督徒真的是很有福。所以當你開始認真追求時，你會問祂：“主啊，我能為你做什麼？而不是你為我做什麼？”

2、耶穌的鞭傷

耶穌所受的鞭傷，聖經裡面仿佛輕描淡寫：“彼拉多把祂交付給士兵，羅馬士兵就把祂給鞭打了”，一筆帶過。但是從巴貝特醫生對都靈裹屍布的解析，我們才能夠明白：鞭打耶穌的鞭子不是一般的皮鞭，而是一種稱為“Flagrum”的啞鈴鞭。



為什麼用啞鈴鞭？這是用來對付上十字架的罪犯的酷刑。羅馬公民不能上十字架，因為這太羞辱、太殘酷。這是給那些帝國的反叛者，或是罪行重大的罪犯，所以它施刑的整個過程就是要摧毀這個人：從肉體上先摧毀，鞭打你；還讓你赤身露體，從人格上羞辱、嘲笑你。對於這些要受十字架刑罰的犯人，羅馬士兵所受的訓練是在各方面摧毀他，殺一儆百，讓大家不敢反抗羅馬帝國。所以這種啞鈴鞭是為了讓上十字架的人受刑時產生深度創傷而特製的。

3、一根骨頭不能折斷

到底怎樣產生深度創傷？當時彼拉多吩咐羅馬士兵，把三個釘十字架的罪犯的腿全部打斷。耶穌在中間，其他兩個犯人的腿被打斷了。士兵到耶穌旁邊時，看耶穌已經斷氣了，所以這個士兵就



違反了百夫長的命令，沒有打斷祂的腿。這本來是要受軍法審判的，因為違背了上級命令。但這應驗了神在舊約所說，“逾越節的羔羊，一根骨頭不能折斷”。這是神的話語！神掌權超越時空，細緻入微到什麼地步？我們要從這些細微之處，建立對神很深的信心，就能明白神國度的運行、旨意、計畫，能夠穿越時空，不偏不倚地完全成就！

《約伯記》裡面也提到，神對撒但說：“你可以試煉約伯，使他受很多患難；但他是義人，你不可以傷他一根骨頭”。在五旬節前，彼得也這麼講：“你們把那個義者掛在十字架上殺了，耶穌就是義人，所以一根骨頭都不折斷”，這就應驗在耶穌的身上。祂是義人，又是真正的逾越節的羔羊。所以必然地，這個士兵冒著遭受軍法審判的危險，居然違反了百夫長的交代，只是刺破祂的肋旁。

所以當你研究神的國度，就講到 **dominion**，掌管權柄等等，你就看到神的國度、祂權柄的運行法則。當你清楚這些細節以後，你會對歷世歷代以來，神的權能和祂全然掌權建立起信心。這樣又大又難的事情，神都能夠完全掌握、完全得勝；你我生命中所碰到的這些事情，與神國裡所有預言的應驗比起來算什麼？我們難道沒有信心說：“這麼大的事情你都能搞定，我們生命裡所面臨的困難，你難道搞不定嗎？”不可能！所以有神的國在你裡面的時候，你會活出一個很有盼望、得勝、超越性的生命！基督徒的信仰太寶貴，哈利路亞！

4、肋旁的槍傷

聖經為什麼記載羅馬兵丁刺入耶穌肋旁這個細節？它的背景是什麼？羅馬兵丁把長矛刺上耶穌肋旁的時候，就算耶穌還沒有斷氣也必定會死。所以羅馬兵丁這樣做不是要刺死祂，而是要確定祂到底有沒有死。根據法醫的論述，如果此時耶穌還沒死的話，血會噴濺出來，而不是慢慢地流出來，因為是動脈血。因為人死了以後紅血球會變成血栓與血清，紅血球變成血栓 (Clot) 和血清 (Serum)，二者會分離。動脈靜脈這些概念，是到十九世紀以後醫學才發現的事實。



紅血球為什麼會變成血栓？血栓就是血凝塊——凝結的血塊。當我們的血管受傷時，血小板跟纖維蛋白會聚集起來進行修補。這是神在創造人時，在我們身體裡面設計了如此修補的功用，為防止失血過多。當血管受到破壞，產生血凝塊就不會失血過快，也可以緩解血流的衝擊，避免進一步傷害。耶穌上十字架之前，祂整個身體被鞭打了很多地方，血管很多都被破壞；再加上在十字架上，最後長矛一刺時，流出來就是血和水，就是血清和血栓分離的樣子。羅馬劊子手們不明白醫學上的道理，但因為他們有這麼多執行十字架刑罰的經驗，所以他們知道人死時，血會分離成跟血和水。所以血栓和血清的科學事實，是不是又與聖經互相印證了呢？

約翰·傑克森博士所率領的科學家團隊的確採集到裹屍布上、肋旁附近有血清和血栓，二者是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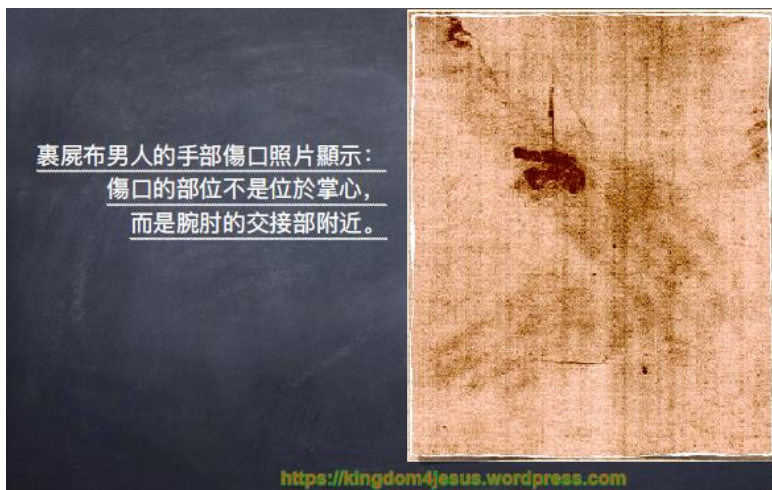
離的；而且靜脈血與動脈血是分開的。所以才會得出結論：這不是畫家的產物。如果是畫家的產物，畫家不具備醫學知識說：“我要畫出動脈血或者靜脈血，然後血清、血栓分離；還要把它畫在那特定的位置上”，這不可能！

耶穌肋旁被刺的是左邊還是右邊？祂傷口的部位是在右肋旁，用紫外線攝影可以發現血清的痕跡。這些非常專業的團隊，他們去以前要做非常充分的準備；他們在各自不同的科學領域裡，所需用的器具都要具備。有的要用紅光；有的要用紫外線；有的要用紅外線。用不同波長的光線，才可以把肉眼看不到的東西顯現出來。所以發現血清的位置跟裹屍布右肋旁的位置完全符合。

5、手上的釘痕

除此之外，巴貝特還有一個非常重大的發現：就是 the space of Destot（底斯托得空間）。到底祂手上釘痕的準確部位在哪裡？如圖，圈起來圓圓的位置，就是底斯托得空間。

這個部位因為沒有掌骨的障礙，釘子所遇的阻力非常小，很容易貫穿整個手掌。最重要的是，如果要用你的手來支撐身體的整個重量時，要釘在這個底斯托得空間，只有這個位置能夠支撐整個身體的重量。如果是釘在掌心的話，那裡的結構沒有辦法撐住身體，很快就撕裂，人就會掉下來。而且這裡有一個中央神經（Median Nerve），所以釘下去的瞬間，全身上下會收到中央神經的劇痛。那一釘下去極其痛苦，因為它是中央神經，所以等於每一個神經都會感受到。不只如此，這裡還是運動神經，它受重創會導致大拇指不由自主地向掌心內彎曲、收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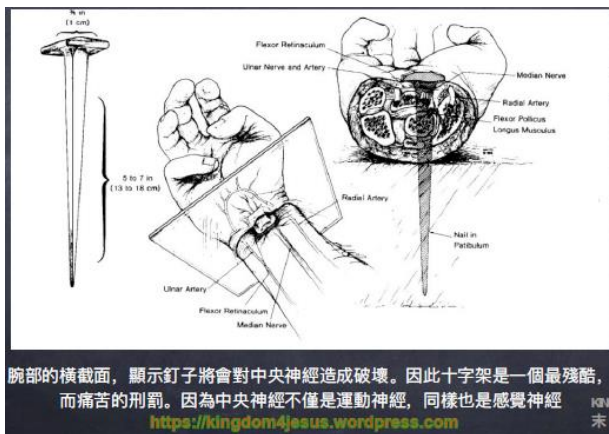
仔細查看裹屍布上的影像，注意那一灘血跡（釘痕的位置），你可以看到祂的手只有四根手指頭，並沒看到大拇指，因為大拇指已經內曲了。過去我們所看到有關耶穌釘十字架的傳統繪畫，你哪一次看到只有四個手指頭？釘十字架是巴貝特一生的研究，所以我們現在知道這是因為底斯托得空間造成的。

順便提一下，為什麼我們看到的手指頭這麼長？因為所看到的手掌部分連接著手掌內部的骨頭，墳墓裡沒有外來光，而祂全身每一個細胞都發光，包括整個掌骨，所以才能把影像投射在裹屍布上。我們所看到那麼長的手指骨頭，是整個手掌的骨頭被投射在裹屍布上所成的影像。

一切的細節完美吻合！如果說這不是神為愛子耶穌所作的見證，我真不曉得這個世界還有什麼真理。這簡直就是 documentary，真實的紀錄片啊！裹屍布裡面的那個男人，我們相信是耶穌，因為再也找不到其他更合理的解釋，所有的細節都跟聖經完全吻合。你到哪裡去找另外一個人，如此

應驗約拿的神跡？

為什麼巴貝特有辦法研究這個？因為當時是第一次世界大戰時期，戰場上很多傷患受傷嚴重，為要救活這個人，在那個年代必須截肢，並無其他治療辦法。所以當傷兵被截肢後，斷肢裡面的組織細胞尚未壞死，巴貝特就用剛截肢下來的肢體做實驗，用釘子刺穿底斯托得空間，發現這會造成拇指不由自主地向內彎曲（如左下圖）。當然現在這個時代，醫生是不可能有機會做這種實驗的。



每一個人的生命當中都有呼召！如同巴貝特，他抓住當時的機會開展研究，大大祝福了後來的我們，使神為祂愛子所保留的“約拿的神跡”的見證，透過科學更強有力地顯現出來！所以各位，你要抓住機會踏上呼召，不要浪費生命。到耶穌再來時你才會知道，你所做的、自己覺得沒什麼了不起的事，原來成為神國裡榮耀的見證！哈利路亞！

6、腳上的釘痕

另外巴貝特用同樣的方式證明了：祂的雙腿是被一根釘子釘進去（如下圖），不是兩腿分開各自釘的，而這根釘子是很長很長的。



十字架的刑罰與約櫃的發現大有關聯。韋羅恩（Ron Wyatt）在發現約櫃之前，發現了在耶路撒冷羅馬兵丁釘犯人十字架的行刑場。他們選擇在那個地方，使犯人釘十字架達到最大的震懾效果。韋羅恩找到行刑場，從那個地方往下才找到了約櫃，這一切細節息息相關。

當初釘犯人十字架的釘子有多長、有多粗，都有證可考。之前講到多馬獨特的見證：他親手觸摸了 Yod Hey Vav Hey，祂的釘痕、肋旁的槍傷。因為他們親眼看見過羅馬士兵釘十字架的刑罰，他們就活在那個時空裡面。多馬完全是用法醫驗屍報告（Forensic）的調查方式去驗證的。所以他要探進去，他要去查證耶穌肋旁槍傷的三角形是否與羅馬長槍矛頭的尺寸、斜度、三度空間的形狀一致。還有耶穌的釘痕，Yod 和 Vav，釘痕的大小、深度是否符合釘子的尺寸。所以多馬的見證是無懈可擊的，讓以後所有的多馬們完全沒有疑問，所有的問號都變成驚嘆號！我們可以明明白白地領受多馬的見證：耶穌就是 Yod Hey Vav Hey，就是耶和華（Yehovah），祂就是“祂所說祂是誰，祂就真的是”的那一位。

所以耶穌說“你現在看見就信了，那沒有看見就信的有福了”是什麼意思？因為耶穌出現的時候，其他門徒也沒信，甚至還說是鬼。為了證明祂不是鬼，耶穌就說“鬼無骨無肉，我現在肚子餓

了”，並且向他們要東西當場吃給他們看（路 24:36-40）。那時候只有約翰先相信，約翰看見（裹屍布跟裹頭巾）就信了；然後是多馬更厲害的見證。這兩個：一個約翰，一個多馬；一前一後，一個最先相信，一個最後相信。這個叫做完勝！所有的問號全都變成驚嘆號。因為多馬不僅看見，而且也摸了。所以這一個見證會讓那些沒有看見的、像多馬一樣的很多人，因為他的見證就有福了。

神的心如此美好，祂對多馬沒有責備，不是像我們過去所講的：多馬是個小信的人。祂是說：你是誠誠實實的，有這麼多的疑問；這是你的性格，我也尊榮你的性格。祂不是說：你這個臭小子，到現在還不信！不是，祂很尊榮他。就好像前幾章埃及的牧師所分享的：耶穌既然說我稱你作朋友了，我就接納你。祂怎麼會責備多馬？不會！所以說祂尊榮他，讓他做他該做的程式。做完以後，多馬跪下來，就說：“我的 Adonay（主）！我的神！”

7、耶穌的身體特徵

三個教授確定裹屍佈人物的膝蓋和裹屍布之間的角度大約是25度。並且以此為基礎，測量出裹屍佈人物的股骨、脛骨的長度比例。他們的研究結果相當有趣，我在這裡將他們的一些結論摘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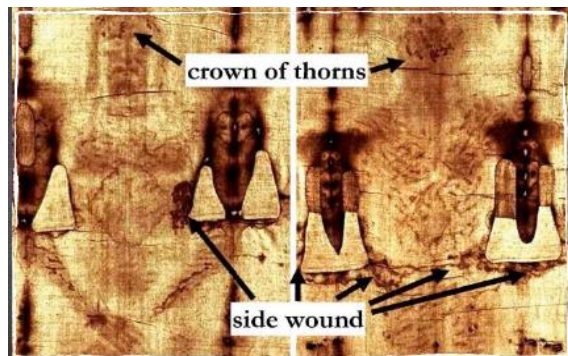
- (1) 他的身高大約在1.75米左右
- (2) 脛骨 (Tibia) 大約長42.7厘米
- (3) 股骨 (Femur) 大約長50.9厘米
- (4) 將脛骨的長度除以股骨的長度，得出所謂人體測量學中“脛骨/股骨比”是83 + 3，他們將這個比例，和世界其他不同的人種的這個數據進行比較。結論是：和他最接近的人種是“閃米特人種”（注：閃的後代）的83.7。

<https://kingdom4jesus.wordpress.com> KINGDOM FOR JESUS 末世先鋒

想知道耶穌是什麼血型？根據裹屍布的研究，祂是 AB 型。耶穌的身高，照他們的研究，大概是 175 公分。這是他們根據根據祂的脛骨、股骨的比例估算的。根據其他研究和祂墳墓的研究，我相信祂大概是 180 公分到 182 公分。我有我的理由，因為有的人腿比例就比一般人長，所以祂有可能更高。為什麼呢？這跟花園墳墓（garden

tomb）大有關係。

看看右圖，神奇嗎？這麼薄的裹屍布上祂的影像，是正面、背面全身的。我們先看祂所戴的荊棘冠冕（crown of thorns），那是只有猶大地特有的荊棘，刺多長、多粗啊！左邊是正面，頭上環狀的、一點一點的血液。右邊是背面，也一樣密密麻麻、一點一點的。這都是羅馬士兵為了戲弄祂即興作樂，做了荊棘的皇冠，把它敲下去造成的傷痕：我們拜你，你是王，王沒有皇冠怎麼行啊？



再來看 side wound（側面傷口），就是祂腰部肋旁的槍傷。左邊這個圖就是肋旁，因為耶穌被刺在祂身體的右邊，這是環繞祂的腰的血跡，所以祂腰部也被鞭打、流血了。

四、植物學論證耶穌受難的真實性

下圖是之前提到的瑞士犯罪科學家，馬克思·弗雷博士（Dr. Max Frei），他專門研究花粉。他發現裹屍布上的花粉粒（pollen grains on the Shroud），在著名的洛斯·阿拉莫斯國家實驗室（Los Alamos）

進行研究（該實驗室曾經檢測韋羅恩送遞的耶穌血液樣本，並出具實驗報告）。



他用膠帶把裹屍布上面的存留物粘起來，然後送去實驗室，用高倍放大鏡來鑒別纖維之中的花粉粒子。你說我們的神厲不厲害？人以為科學能夠證明沒有神、沒有耶穌，聖經不是真理，你可以想像到嗎？神的見證擺在這裡這麼清楚！

關於荊棘冠冕，現在我們要看花卉。祂到底去了哪裡？如何證明這個人是否來自耶路撒冷、猶大地？如下圖，在祂右胸與肩膀的地方，在一個僅僅十五釐米半徑的範圍的圖像，裡面有很多花粉。這圖像首次顯示出裹屍布人物的頭部周圍，有大量的黃連乳香果實，這被希

伯萊大學植物學教授達甯所證實。



我們要謝謝程向牧師（思項羽弟兄），他那麼多年研究的結果，不只涉及到解剖學，還有植物學。多少科學家曾想要推翻他的研究，可是從各方面檢驗之後，研究結果就是跟聖經一致。

為什麼仇敵一直要湮滅這個證據？說這是搞聖物崇拜，又說碳 14 的檢查不確切等等。為什麼？因為仇敵最怕這種見證，這等於告訴人耶穌是真的！上帝是真的，耶穌為我們上十字架，這個救恩是真的，復活也是真的，永生的盼望都是真的！耶穌沒上十字架以前，使拉撒路復活，很多人因此就相信了，包括很多法利賽人。然而那些宗教人士不只企圖殺害耶穌，連拉撒路都要殺害。而眼前這個見證，豈不是比拉撒路見證還要大千百萬倍？所以仇敵企圖極力掩蓋證據。

五、舊約預言應驗：耶穌受難之細節

福音書對於耶穌受難只一筆帶過：彼拉多把祂交付給羅馬兵丁們，把祂鞭打了（太 27:26）。你可以根據這一句話，想像出當時受難的真實情形嗎？

各位，你現在看到的是預言的應驗，細微之處都要應驗！舊約如同種子，種子長出來、完全豐滿地應驗到何種程度，到新約才能彰顯。但如果我們不瞭解舊約的根源性，無法從根源尋求的話，就根本不能瞭解預言應驗的重要性的震撼性，也不能明白神的權能何等大、神的話語何等信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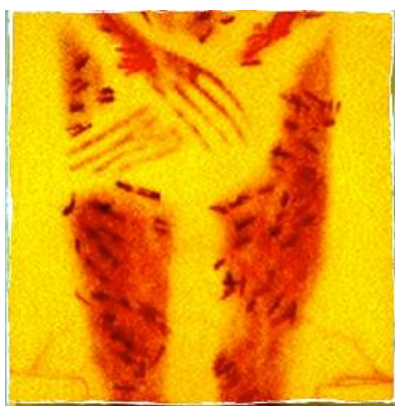
1、《以賽亞書》五十三章的應驗

耶穌為什麼會有鞭傷？為什麼祂要被鞭打這麼多、這麼殘酷？為什麼天父允許祂愛子承受這些？答案在這裡，《以賽亞書》五十三章第 5 節：“因他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因他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第 8 節，“至於他同世代的人，誰想他受鞭打、從活人之地被剪除，是因我百姓的罪過呢？”以賽亞書寫這個預言的時候，距離耶穌降生 720 年左右。720 年之久，要穿越人類時空，不偏不倚所有細節完全應驗——祂是為我們的罪孽所壓傷，為我們的過犯受苦，就是祂把我們的過犯背在自己身上，算作是祂的；又把我們的罪孽放到自己身上，算作是祂的。因為全部背在祂身上了，以至於這些罪和過犯所該受的刑罰、審判、鞭打全部落在祂身上，都由祂的身體承擔了。因此經文才說：“因祂所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我們犯錯以後，可以承認、請求饒恕就好，因為耶穌替我們付了這個過犯所應該要付的代價。

罪帶來靈魂體各方面的疾病，最終是死亡。疾病就是把你帶向死亡的，是死亡的過程，包括心理上所有的負面情緒：恨人、憂慮、恐懼等等，都在死的陰影之下，最終把我們帶向死亡。這一切都是因為罪，所以耶穌把罪和罪的後果（疾病、死亡）都放在自己身上。一切人所應該承受的後果，全都落在祂身上。正因為祂付清了這筆賬，我們就無需付第二次；也因為祂被鞭得這麼慘，我們就確信：因祂所受的鞭傷，我們就能夠得醫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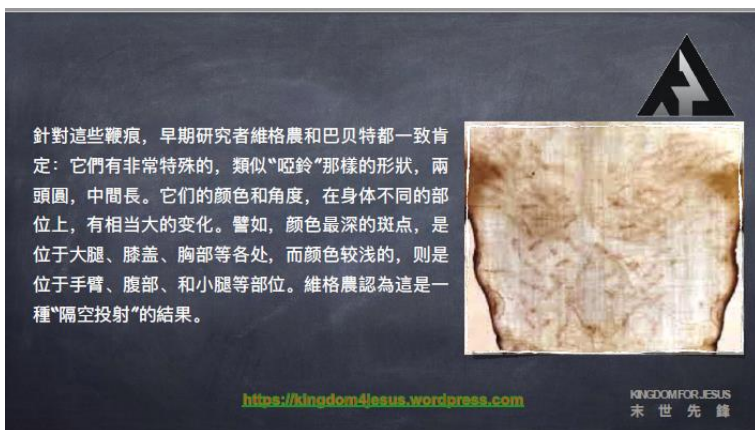
當你整本聖經前後貫穿地讀，且以希伯來根源的思想對照，就更加清楚。怎麼可以說現在的時代沒有神跡奇事？當然不是！你我的罪耶穌有沒有背在身上？有啊；祂被鞭的時候我的罪被鞭到了嗎？有啊。那這樣我們才有平安，我們也可以得醫治，所以神的心意是要我們得醫治的。耶穌所成就的救恩是很榮耀的，是大有權能的。大家要有這種信心，但有時候祂使用得醫治的過程，來熬煉你的信心，或者是耐心……祂用我們生命中的苦難來淬煉我們，把它當做化妝的祝福。

有時候禱告，神沒有醫治，信徒過世了，這是怎麼回事？神也有美意。怎麼講？如果我們多活十年，卻不曉得自己能不能走完十字架道路，能不能以得勝者的姿態走完生命呼召的最後一步。我們不一定有這種自信；如果多活十年到最後是背叛耶穌、在逼迫裡面站不住而否認耶穌，那還不如早點被主接走。祂的美好是超過我們想像的，祂也不怕你誤會，而且祂的能力超過我們想像。



淺的是位於手背、腹部、小腿等部位。

祂被鞭打得多厲害？都靈裏屍布上影像上，同樣發現有鞭刑所留下的眾多痕跡。雖然肉眼不易察覺，但借助紅外線攝影，把它放大，清晰可見。左圖是正面腿部的圖片。手背、腿部、小腿、大腿，前後都是密密麻麻的鞭傷，只有腳沒被鞭到。祂全身被鞭打，鞭傷如同黑色的毛毛蟲一般，爬滿胸、腹、腿各部位，令人不寒而慄！這些鞭痕細節清晰可見，數目清楚，光是正面就有 120 處。不只是數量多，還有所留下來的傷痕，是類似啞鈴那樣的形狀，兩頭圓，中間長。它的顏色與角度在身體的不同部位上有相當大的變化。例如：顏色最深的斑點，是位於大腿、膝蓋、胸部各處；而顏色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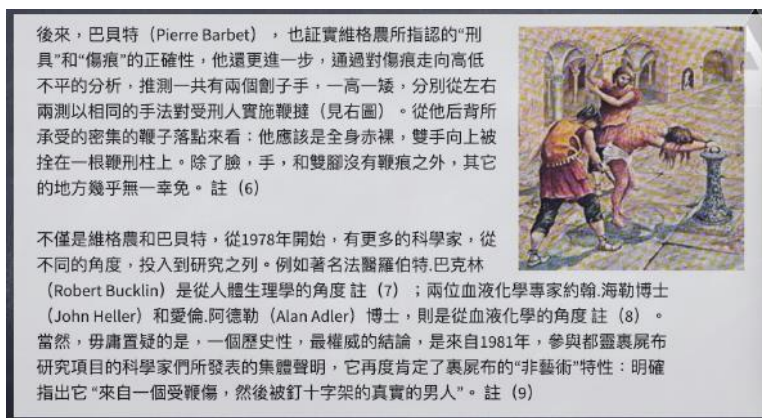


左上圖是胸部的鞭傷，雖然比較模糊，你還可以看到兩邊有圓陀狀，中間是一條的形狀。維格農發現，這些傷痕就是右上圖所示的 **Flagrum**（啞鈴鞭）所導致的。這種古羅馬時期的鞭子，由一根短木柄，及兩到三根皮條組成。和普通皮鞭不同的是：這種皮鞭的頂端，都系有一個由尖銳的鉛或骨頭製成的、啞鈴狀的“錘子”。當它們擊打在人身時，可以將人的皮肉帶出，卻又不傷到骨頭，不會把人打死。這樣現場會產生“血肉橫飛”的可怕效果，皮開肉綻，骨頭都看得見。



維格農還做了一個實驗：他特地製作了一條這樣的“**Flagrum**”，又以一根包裹著皺紋硬紙板的木樁，來模擬受刑人。他自己則揮鞭，從不同角度“毒打”這個囚犯。結果他發現硬紙板上所留下的鞭痕，和自己在裹屍布上所看到的，形狀完全吻合。此外，他還發現，裹屍布正反兩面的鞭痕有向上、向下、和水準的三個方向，相當規則。這是為什麼？通過實驗，他確認這是因為行刑者的手臂，以肩膀為中心，揮轉鞭子，在抽打囚犯身體不同部位，如小腿、後背和肩部時，所自然產生的角度的變化。這說明這些鞭痕，乃是依照一種自然的、運動的原理所產生的，和藝術家的運筆創作，截然不同。

維格農用這種科學實驗，觀察到的是：在裹屍布男人的後背上，鞭痕的方向是從下往上的，表示鞭打後背時，是個子比較矮的行刑者由下往上傾斜角度鞭打；在祂的兩個小腿肚，鞭痕的方向恰恰相反，是由另一行刑者從上往下揮鞭造成的；但中間這部分呈現水準方向的鞭痕，可以看出行刑者為了確保腹部、腰部中間帶也被鞭到，以水準方向施鞭。鞭痕密密麻麻，遍佈全身。為什麼會這樣？這些細節要應驗《詩篇》的預言，耶穌實在是太寶貴太寶貴了！



所以他得出一個結論：耶穌那時是赤裸裸地、雙手綁著被鞭打，而不是穿著衣服被鞭打的。這樣的羞辱、劇痛，密密麻麻，遍體鱗傷。新約聖經相關經文寫到，其實彼拉多不想殺祂，因為他不想流無辜人的血，他還是怕神的。所以把耶穌鞭得很慘，希望引起祭司、長老、文士們的同情，言

下之意：夠了吧？都已經鞭成這樣，不成人形了，不用把祂釘十字架了，這樣你們應該可以接受了吧？可他們仍然說要釘祂十字架。

耶穌那時因此嚎啕大哭嗎？是否大聲哀叫？沒有！為什麼我能如此確定？因為《以賽亞書》五十三章告訴我們：“他像羊羔被牽到宰殺之地，又像羊在剪羊毛的人手下無聲，他也是這樣不開口”。祂一點沒有反抗，如同羔羊被宰，就讓刀子這樣割下去，沒有掙扎。上帝的羔羊啊！祂就是不做聲，默默地承受。

我不喜歡用“解經”這個詞，聖經真的是有血有肉。你自己在讀這些經文時，可以禱告求聖靈開啟：“耶穌啊！你在承受這麼多殘酷的鞭刑時，你心裡在想什麼？你心裡的感受是什麼？”我相信祂心裡在想的，就是《以賽亞書》五十三章：看哪！我替你們承受了，這些罪我都幫你們承接過來，背在我身上。因為我所受的鞭刑，你們可以得醫治；因為我所承受的罪的刑罰，雖然你犯了這些罪惡、罪行，你心裡面可以得著平安。

我們為什麼要研究這麼多細節？不是來贏取同情心說：耶穌好可憐！不！祂是很榮耀的！祂心裡有一種得勝者的權柄和地位，祂以救贖者的地位為我們甘心承受，祂不需要你可憐！過去我在上主日學的時候，有時候老師特別講耶穌受難，顯出祂有多可憐。不！我要說多可貴，上帝的羔羊多麼的寶貴！這樣我們才明白耶穌的救恩，祂為我們成就的多麼美好！你被耶穌這樣愛過，你這一生就值了！你有過被人背叛的痛苦而無法釋懷嗎？當你明白你被耶穌這樣深深地愛著，這本身就是醫治了！所以祂的鞭傷、祂的刑罰，不只是替我們承擔罪過；而是當你明白這樣聖潔高貴的主，如此默然愛著我們，這樣的愛就已經帶著極大的醫治的能力！

剛剛看到，正面的鞭傷就已經 120 處了，背部傷痕差不多 120 到 140 處，取決於鞭子上面是兩個還是三個啞鈴。祂被鞭最少四十下，甚至可能到六十下。雖然根據羅馬的規定，我猜不能超過四十下，但劊子手因為耶穌的反應，很可能他們的自尊心受到傷害：哇！這個人太藐視我了，不像其他人行刑時哀嚎如同豬被宰殺，這人居然默然無聲，沒有一聲哀叫，好像我們兩個劊子手對祂而言只是搔搔癢。這很傷他們的自尊心，所以最少會打祂四十鞭，有沒有超過我不曉得。

2、《詩篇》二十二篇的應驗

大衛寫的《詩篇》二十二篇，裡面居然描述了很多細節，不可思議。我們讀經要懂得還原現場，比如耶穌在十字架上說：“我的神，我的神！為什麼離棄我？”引用了詩篇 22:1。不僅於此，整個《詩篇》二十二篇事先把將來的細節精確描述出來。把這些細節應用到耶穌受刑時的場景，你才會明白現場的真實情形。因為為耶穌做見證的就是這經，指舊約聖經，那時候新約還沒成書。

第 6-8 節：“但我是蟲，不是人。被眾人羞辱，被百姓藐視。凡看見我的都嗤笑我，他們撇嘴搖頭，說：‘他把自己交托耶和華，耶和華可以救他吧！耶和華既然喜悅他，可以搭救他吧！’”

意思是說 He trust Jehovah（他相信、交托耶和華）。因為耶穌講：“父呀，我把父的名彰顯給他們，就是耶和華的名。我們在天上的父，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耶穌把父神的名教導門徒，教他們禱告稱父的名為聖；祂所說的，都是住在祂裡面的父耶和華所說的；祂所做的是，也是看到父耶和華做什麼，祂才做的。所以此時他們就藐視、嗤笑祂：“你一天到晚講這些，好，你現在掛在十字架上，被鞭成這樣（如同《以賽亞書》五十三章裡面“形容枯槁”，其實是指被鞭打得體無完膚、無法辨認，遭受極大的摧殘），你信任耶和華神，那就讓耶和華來救你吧！你既然說耶和華喜悅

你，怎麼可能這個時候不出手救祂？”就是這樣，凡看見的人都嗤笑祂，百姓藐視祂。

第 11 節：“求你不要遠離我，因為急難臨近了，沒有人幫助我。”

耶穌真是隻身上十架，被祂所愛的天父棄絕，這是祂最不願意的。你可以想像被自己所愛的人棄絕的痛苦，祂一個人掛在那裡，連天父都棄絕祂。祂為什麼說：“我的神、我的神，你為什麼離棄我？”因為祂是完完全全背著我們的刑罰，代替我們在那裡被神棄絕。門徒也跑光了，就剩下使徒約翰。唯一存留的就是馬利亞幾天前為祂所塗抹的哪噠香膏，只有香膏還在祂身上發散味道，陪著祂。我以後碰到馬利亞，一定要送她一個大禮物感謝她！她為主所做的實在太寶貴了！

第 12 節：“有許多公牛圍繞我，巴珊大力的公牛四圍困住我，它們向我張口，好像抓撕吼叫的獅子。”

這裡講的是靈界，那時靈界的仇敵多麼張狂。巴珊就是黑門山，而黑門山就是拜巴力、巴力毗珥等假神的地方，“公牛、巴珊大力的公牛”指的是靈界最黑暗的權勢，“向祂張口”。此時，不只是自然界，還有靈界的黑暗仇敵，全部傾巢而出在十字架上攻擊祂。祂獨自一人承受來自自然界、靈界的全方位攻擊。祂難道沒有能力、沒有權力說“算了，我要下來”？祂是神、是神子，就是《歌羅西書》所講的“與神同等”的那位；但祂願意降卑，把這些 **prestige** 特權全部放下，做《以賽亞書》五十三章裡面神的僕人，隻身承受這所有的一切，至死忠心，降到最低，所以神把祂升到最高。

第 16 節：“他們紮了我的手、我的腳”。

“紮”是什麼意思？英文叫 **pierce**，刺穿。大衛在寫這首詩時，距離耶穌被釘至少五百年以上，十字架的刑罰尚未發明，照希伯來根源，處死刑是用石頭打死，怎會出現“刺穿我的手、我的腳”？所以大衛是先見，大衛如何能夠寫出這些？他是在大衛的帳幕裡敬拜時，得到啟示；當場有啟示下來，他就唱出來，旁邊的人馬上記下來，這成了大衛的《詩篇》，後來祭司們在不同的場合吟唱。

第 17 節，“我的骨頭，我都能數過”。

重點來了！我們研究了這些鞭傷，全身上下、前後被打了幾百鞭，而且是用啞鈴鞭打下去，皮開肉綻，骨頭都看得到、數得到，“我的骨頭都能數過”！這個救恩多麼寶貴！救贖的代價如此之大！也看到罪要付很重很重的代價！祂為我們所付的，沒有人能夠付得起，沒有人夠資格付，也沒有人能夠這樣承受。

六、勉勵與禱告：活出聖潔生命！

我們要彼此勉勵：一定要操練敬虔、活出聖潔！因為我們是重價買贖的；而且罪是如此可怕，代價這麼大！所以我們不要被現代的、摻了水的廉價福音迷惑，相信“一次得救，永遠得救”；然後說這就是恩典，並且濫用恩典：因為我所有的罪——過去、現在、未來的罪——祂都為我付清了，所以我再多犯罪都沒關係，反正我有一張天國的門票了。不！那不是聖經的教導，我們要明白恩典的可貴。祂的恩典是要讓我們勝過我們原本不能夠勝過的弱點，讓我們勝過我們原本無法勝過的**掙扎**，祂的恩典是讓我們能夠得勝，活出聖潔的生命，跟愛子耶穌一樣，這樣才稱為神的眾子！所以《希伯來書》才說，到新天新地的時候，祂要領許多的兒子，進到榮耀裡去（來 2:10）。許多、很多，但不是全部。我們有生之年要彼此勉勵，活出很有恩典的能力見證的聖潔生命。

這是主為我們所付出的代價，大到極致！我們不要濫用祂的恩典，要有一個踐行的心，每一天都要活在踐行裡面。主的恩典夠我們用，但千萬不要濫用，而且祂的恩典是幫助我們勝過誘惑、勝過試探、勝過肉體軟弱，不是一個廉價的福音！有人說“現在是恩典時代，過去是律法時代”，那是錯誤的教導。

我們的神沒有雙重人格，不是說舊約律法時代，有一套嚴密的法律，如同鐵絲網通了電很嚴密的；到了新約就突然“一切都沒問題 **everything is ok**，一切都是恩典”，大家怎麼樣都可以了。我們的神舊約是這種性格，新約變成另外一種性格。祂不是矛盾人格合體啊！這也解釋了我曾經的疑問，現在很多教會說：你信了福音，就永遠得救了，神的恩典夠你用。那我們這麼辛苦花這麼多時間來讀聖經幹嗎？不是受洗了、只要星期天去教會就好了嗎？不，那不是天國的福音，也不是耶穌傳講的福音。耶穌的先鋒、施洗約翰一開始就講什麼？天國近了，讓人悔改。他一開始是講天國、神的國，這是天國的福音。耶穌叫祂的門徒去傳講什麼？也是傳講天國的福音。福音完整的名詞是：天國的福音或者神國的福音。阿們！

我們末世先鋒的節目並不針對任何教會進行指責，所以請大家不要誤會。只是因為我們是末世先鋒，先鋒是走在前面的少數人。所以我們資訊的分享，也會比較深入一點，讓大家有更詳細、更全面的學習。像本次的裹屍布資訊，雖然大家知道耶穌釘十字架，但這麼多細節，確實是華人裡面比較詳盡跟大家分享的。想讓大家真真實實地感受，主當時是怎樣為我們付出的，不是簡單的杖打一下或被鞭一下，或戴一個荊棘冠冕。

今天的信息量很大，這些資訊肯定會深深觸碰到你的心靈。所以今天你花一點時間靜下心來跟神相處，向祂禱告。我相信神會賜下很多啟示給大家。我們來禱告：

哈利路亞，親愛的天父，我們感謝讚美你！謝謝你，派你的兒子給我們，還有祂在地上所經歷的一切。祂為了我們的罪釘在十字架上，因祂所受的鞭傷我們全然得醫治。不只是我們的肉體，我們的身心靈也要全然得醫治。主啊！透過這樣的資訊，讓我們看到，你是多麼真實的一位神！耶穌所經歷的一切多麼真實、多麼寶貴。救恩如此寶貴，哈利路亞！

除非主耶穌親自開啟，我們無法想像得到這些啟示。我也感謝你開啟這麼多科學家，從約翰·傑克森博士到思項羽，每一位科學家願意花這麼多時間研究，能為我們從科學角度呈現事實的真相，讓我們知道科學並非與宗教相悖，而是科學研究越深，越能證明我們主耶穌真實的存在！哈利路亞！求你大大祝福每一個弟兄姐妹，當他們來到你面前時，求你親自跟他們講話，把你的愛澆灌在每個人身上！我們感到震撼，我們能夠感動；但最重要的是，我們知道主你的愛多麼深！就是因為這份愛我們才可以得救贖。哈利路亞！奉主耶穌得勝的名，阿們！

第四章 耶穌的空墳墓

一、編者概述

去過以色列的家人，有兩處地方一定不會錯過：聖墓大教堂（Holy Sepulchre）和花園墓（Garden Tomb）。可是，哪個是更符合耶穌安葬、復活的地點呢？本章將帶您一探究竟。

我們秉持一貫的風格，使用經文佐證、考古挖掘等求實、論證的方式，幫您深入認知耶穌墳墓附近的骷髏地、葡萄園（注：不見得是花園）、酒榨、墳墓壁上的斷鐵杆等這些獨具時代元素的物與景，而它們將使我們再次復原耶穌埋葬和復活的真實歷史場景。

生活在這樣一個驚心動魄、偉大時代中，歷史（His-story 祂的故事）並非過去時，在 Paul 長老的講解中你會發現，你時時刻刻都可以興起，與祂同行、同工。因為天父已定意將祂最寶貴的見證啟示給末世的你和我，好預備我們成為祂國度的先鋒者。

二、讀經方法與聖餐

【主持人】：有弟兄詢問 Paul 長老：“你在家是怎麼讀經的？如何查經？”我有幸曾與 Paul 長老一起讀經。最特別的一次經歷，在 Paul 弟兄家，他煎著牛排、喝著紅酒、聽著法式情歌來讀經。因為他說：“我們神的話語都是甜美甜蜜的！”哈利路亞！

【Paul 長老】：一般我喜歡先敬拜，在敬拜裡讓聖靈感動，被聖靈充滿；充滿以後自然而然會產生屬靈的饑餓，屬靈胃口就開了，就會很想讀神的話語，去吃飽靈糧，就這樣開始讀經。

我常用的方式叫主題式查經，當然聖經六十六卷書也反反覆覆看，因為那是一個整體；但因為神的話語東藏一點、西藏一點，這是神的奧秘，有點像跟我們玩捉迷藏。如箴言 25:2 所說，“將事隱秘，乃神的榮耀；將事察清，乃君王的榮耀。”王的榮耀是去發現祂的奧秘，因此我常採用主題式查經，盯住一個主題，把經文串聯起來查考。比如說約櫃，整本聖經裡跟約櫃有關的記載，在不同的時空背景裡，約櫃的奧秘或啟示，是怎樣從舊約《出埃及記》開始，《民數記》的記載、還有《歷代志》，再到《啟示錄》——最後天上的約櫃都顯現出來了！這樣讀經，舊約與新約互相印證，對一個主題產生融會貫通的瞭解。

這就是比較常用的主題式查經：找到一個主題，貫穿整本聖經，查考相關經文。我們現在很幸福，因為有這些電腦軟體，而且很多都免費，只要搜索關鍵字，相關的經文都會出來。我用了十五年的軟體是 e-Sword，免費，裡面有各種不同版本的聖經可供下載，比如《史特朗經文》，還有新舊約的希伯來文、希臘文字典等，均可免費下載。

就算有人英文不好也不用擔心，現在翻譯功能都很強大，比如谷歌、或是華人開發的免費翻譯網站，只要複製粘貼，就會輸出翻譯的文字。所以我們現在很幸福了！以前的人，像倪柝聲那個時代，根本沒有電腦，沒有軟體，他對經文串來串去、前後連貫地解經，寫出那麼多一氣呵成的文字資料，不知道花多少精力時間。我們現在有這些工具，這是在末世神要祂的子民們使用工具來更有

果效地深研神的話語。

【主持人】：謝謝 Paul 弟兄。上一周很多弟兄姐妹在家裡，一同視頻連線領聖餐擘餅。有一個郵件詢問：可以一個人在家擘餅嗎？天天都可以領聖餐嗎？

【Paul】：擘餅與領聖餐是同一回事，其實就是飲食，不是宗教儀式。我們由於習慣在教會領聖餐，所以把它當做特別的宗教儀式。耶穌跟門徒也這樣吃喝，就在擘餅、喝葡萄酒的時候，祂講得很清楚：“你們要常常這樣行，為的是紀念我”。“紀念我”有兩個含義：第一個，祂在此時解開了麥基洗德對亞伯拉罕的祝福的隱藏含義，為什麼麥基洗德的餅和酒是那麼大的祝福？我相信麥基洗德當時在亞伯拉罕面前擘開餅，還把酒分給亞伯拉罕。這個動作就代表耶穌所做的：把祂身體擘開，用祂立約的血更新了新約。

第二點，祂還啟動了麥基洗德的祝福——就是復活，因為祂說，我們要吃祂的肉、喝祂的血，到末日的時候（就是祂再來時），祂就叫我們復活。因此祂才說“你們要紀念我”。意思是，雖然祂現在暫時到父的右邊，可祂還會再來，那時祂啟動麥基洗德的祝福，我們就被復活了，得著復活榮耀的身體。這就是我們的盼望！

所以紀念有兩個含義：其一，祂是麥基洗德（大祭司），是逾越節的羔羊；其二，祂是再來的麥基洗德王，並將啟動麥基洗德的祝福，使我們獲得永生。希望我們都能獲得請帖、進到羔羊的婚宴，祂也盼望那時跟我們乾這一杯。所以祂說：“從今以後我不再喝這葡萄汁，只等到我在我父的國裡同你們喝新的那日子”（太 26:29）。這是一個應許，如使徒保羅所說，這就是我們榮耀的盼望。

所以我們擘餅、喝葡萄酒，是一直提醒自己，紀念主所做的和祂將要做的，引我們持守《啟示錄》所說——進入羔羊婚宴的盼望。如果我們真的成為忠實的見證者與得勝者，那時你會收到請帖，進到羔羊的婚宴。那時耶穌就舉杯，說“我等你好久了，我們乾一杯吧”！為什麼祂等到那時候跟我們乾杯？因為那時我們全都復活了，我們就永永遠遠跟祂在一起了！所以聖餐有很豐盛的含義。

而且使徒保羅也教導我們，你自己在家裡領聖餐時，不一定要做成宗教儀式化，餅和杯就是麵包和紅酒，你可以在用餐時享用，是融在生活裡面的，也不需要牧師、長老帶領你。而且你們要常常這樣行，就是紀念祂，帶著對未來榮耀盼望的期待！太棒了！

《使徒行傳》裡面提到，“門徒們天天在家擘餅，存著感謝的心用飯”（徒 2:46）。這不僅指吃飯、謝飯禱告，而是跟擘餅、喝酒（聖餐）在一起的！所以我們的信仰是一個活生生的信仰，不是一個宗教，也不是搞宗教儀式。

三、耶穌的墳墓之考古發現

繼前兩章都靈裹屍布的研究（詳細內容見末世先鋒相關特會資訊）之後，我們今天將研討耶穌的空墳墓。都靈裹屍布、亞筆月裡耶穌所經歷的進耶路撒冷、上十字架、復活，這些都與今天的資訊——耶穌的空墳墓息息相關。幾年前我們團隊花了很多時間做了很多考究，誰也沒有百分之百的把握說“這個就一定是耶穌空墳墓”，因為時光無法倒流。但我們把很多不同的相關證據、相關地點綜合考察，得出結論——花園墳墓的可能性極高，其含有的證據比一般天主教傳統所指的、位於耶路撒冷城裡的聖墓大教堂（Holy Sepulcher）強大、可信得多。

1、墳墓的地點——花園墓

各位有機會這一生最少要去一次耶路撒冷。我們很幸福，因為如果 1948 年神沒有讓以色列復國的話，我們怎麼可能去？而且也不會有那麼多考古挖掘和相關研究可供瞭解。臨近耶穌再來，關於聖經的考古發現等真實見證也會相應地不斷從地底下被挖掘出來，這就應驗了《詩篇》的一句話，

“Truth shall spring off from the earth，真理會從地底下被發現”。和合本是這樣翻譯，但它不是從地底下發現，而是說末後的日子，很多關於聖經的真理、真實的考古，過去埋在地底下的，現在會被挖掘出來，呈現在世人眼前，驗證神話語的真實。所以你到耶路撒冷的花園墳墓那裡，可以看到一個空墳墓在裡面，就是耶穌空墳墓的考古挖掘。



首先看一下《約翰福音》十九章 17 節：“耶穌背著自己的十字架出來，到了一個地方，名叫骷髏地，希伯來話叫各各他（就是 *Golgotha*）。他們在那裡把他釘在十字架上……”記得《創世記》二十二章亞伯拉罕的預言嗎？以後在耶和華的聖山，耶和華會為祂自己預備羔羊，而且必被看見（In the mount of the Jehovah it shall be seen），那是神的羔羊，會被看見。根據那個地方的地形學、亞摩利山的山脊的整個方位與它的走向，亞伯拉罕獻以撒就在骷髏地這裡！

花園墓離骷髏地很近。

我發現花園墓的可信度遠超過聖墓大教堂。如上圖，如果這個地方就是耶穌的墳墓，那就是約瑟為自己預備的新墳。因為裡面還有兩個位置，可能是預留給他的家人未來要用的，這是一個新墳。在墳墓尾端發現差不多兩英寸（五公分左右）擴大的粗糙凹槽延長了墓穴，好像臨時手拿鑿子快速戳出來的。這是很細微的細節，但這表示，可能耶穌的身高比約瑟高一點，所以必須要快速地、粗糙地把它延伸一下，然後才可以把耶穌的身體放進去。

右圖是花園墓外面，你現在去耶路撒冷所看到的也如此。“在耶穌釘十字架的地方有一個園子，園子裡有一座新墳墓，是從來沒有葬過人的。只因是猶太人的預備日，又因那墳墓近，他們就把耶穌安放在那裡。”（約 19:41-42）

“有一個園子（garden）”，不一定是花園，也可能是葡萄園（garden），所以叫“園子”。為什麼講這個呢？因為有一個重大考古發現與此相符。“園子裡面有一座新墳墓”，墳墓到底是否在園子裡面？稍後詳解。注意這一句，“又因那墳墓近，他們就把耶穌安放在那裡”，墳墓在哪裡附近？就在各各他附近！所以每一個細節完美契合！該落在哪裡，它們就落在各自該有的地方，串聯起來就很完整！



以上照片由 arkdiscovery.com 網站提供

另外，為什麼墳墓是新墳墓？末世烽火台紅母牛那一集⁹提到，因為紅母牛預表耶穌，紅母牛的灰一定要存放在營的北方。而花園墓就在耶路撒冷城以北；而且這裡必須是一個潔淨的地方，就是

⁹ 編注：暨末世烽火台第 112 集《彌賽亞來臨的預兆：紅母牛出生了！》<https://youtu.be/PfOCF4xVcBM>。

從未埋過死人的。我們不只從逾越節羔羊的角度，還從紅母牛的角度來講，耶穌就是上帝提供的紅母牛，因為只有紅母牛能讓我們免去死的污穢、死的權勢在身上，只能靠紅母牛的灰與活水，混合在一起，中文翻譯叫“除污穢的水”（Cleansing water），它不是用來讓人身體乾淨，而是除去人摸了死屍後所沾染的污穢。用除污穢的水灑在身上，才能除去死的污穢。而且大祭司若沒有被灑，他不敢進聖殿，因為會被擊殺。所以這是新墳，這很重要。

聖經裡面所有細節，真的太奇妙！所以大衛說：“求你開我的眼睛，使我看出你律法中的奇妙”！（詩 119:18）我覺得上帝很尊榮他的禱告，所以向他開啟了很多上帝話語的奧秘。大衛的《詩篇》有很多啟示，也寫下了很多有關彌賽亞的預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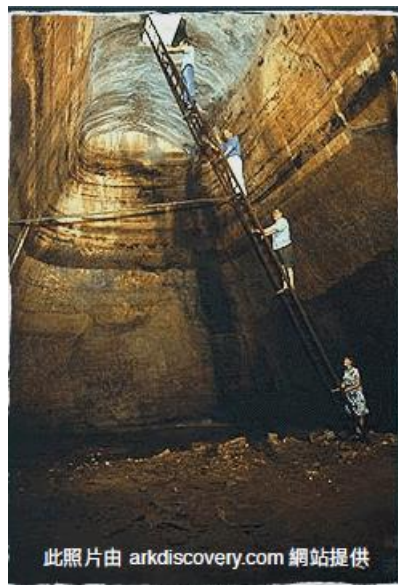
2、附近的骷髏地、園子



骷髏地的骷髏臉

以上照片由 arkdiscovery.com 網站提供

前面一段經文提到三個地方：骷髏地、園子和墓穴，而且它們位置很接近。如左圖，骷髏地現位於舊耶路撒冷城北部，靠近大馬士革城門。它被稱為骷髏地是因為它的斷崖看起來像人臉部的骷髏。雖然已有兩千年了，但是人臉部骷髏的形狀還是依稀可見。這實在是太神奇了！居然這樣的地形被保存到現在，我想也是因為主後 70 年耶路撒冷被毀，猶太人被驅散到世界各地，所以它也就這樣被保存下來，現在到了末世又被開啟出來。



此照片由 arkdiscovery.com 網站提供

在離骷髏地大約 200 米的西邊，有一個地方叫“花園墓”，現在是一個花園。在這個花園旁邊的地底下，有一個很大的古老儲水坑（如右圖）。它長 19.8 米、寬 8.8 米、高 9.1 米，可裝 25 萬加侖的水，是耶路撒冷第三大儲水坑。據考證該儲水坑是在兩千多年前建造的，用來灌溉一個很大的園子，根據韋羅恩的解釋，如果只是花園，哪裡需要這麼多水灌溉？但如果說是種植葡萄的葡萄園的話，就需要很多水來灌溉，這就合情合理了。



以上照片由 arkdiscovery.com 網站提供

在花園裡、空墳墓前面一點點的地方，有一個古老的酒榨（左圖），你說這是巧合嗎？我不相信。我們都知道，在酒榨裡人用腳去踩踹葡萄，葡萄汁被踹出來，然後再釀製成葡萄酒。1867 年在古老的酒榨、儲水坑附近發現了一個古人墓，就是現在所謂的花園墓（garden tomb）。因此我們都接受這個結論：這個地方就是耶穌的空墳墓。

現在我們用如同法醫、偵探辦案的方式，把獲取的所有證據集合在一起，看看是否符合聖經記載。《馬太福音》二十七章 59-60 節：“約瑟取了身體，用乾淨細麻布裹好，安放在自己的新墳墓裡，就是他鑿在磐石裡的。他又把大石頭滾到墓門口，就去了。”約瑟所用的細麻

布就是後來被發現的都靈裹屍布，裹好身體後放在自己的新墳墓裡，是他鑿在岩石裡面的。所以這不同于華人的墳墓概念：在地上挖一個坑作為墳墓。以色列人是在岩石的石壁上，利用一些天然的洞穴，或鑿出來洞穴，作為墳墓。現在到以色列去旅行，你們還可以看到很多。所以約瑟把耶穌的身體放入在岩石上鑿出來墳墓，又把大石頭滾到墓門口，然後離開。

3、墳墓的洞口與堵門的大石頭

我們來一一看所有細節。右圖是花園墓的外部，目前所見的長方形的墳墓洞口，其實當時沒那麼大。在 1986 年被挖掘時，它大概只有現在三分之二的高度；後來因為要讓人進去看，所以把它弄高了一點。這個再一次還原我們前兩集講的，約翰與彼得跑去那裡，彼得先進去，約翰就蹲在洞口看。為什麼蹲？因為你必須蹲下來才能俯就洞口原本的高度，才可以詳細觀察裡面的情況。



從右圖可以看出墳墓是從一塊大岩石中鑿出來的，正符合經文所記載的。墳墓外部的岩石壁有一個直徑大約 4 米的圓形輪廓。根據史學家和考古分析，這個 4 米長的圓形輪廓極有可能是一個大的圓石塊從岩石壁上切割下來後所留下的痕跡。所切割下來的整個岩石塊，可能就是用來堵住墳墓門口的，正符合馬太福音 27:60 所記載的：“他又把大石頭滾到墓門口”，花園墳墓下面就有一道長長的、矮矮的斜坡，用於滾動大石頭。耶穌安葬之後，要把大圓石滾過去，把墓門口封住；過幾天人要進去的時候又要把它滾開，所以需要一個斜坡來滾石頭。

4、封墓門的鐵條



在距離墳墓入口處左邊 1.7 米的岩石壁上，有一個斷在岩石壁裡的鐵杆，旁邊是我的手指頭，你看鐵條多粗。各位，我們何其有幸，今天可以親手摸到這樣的見證！據推測，這根鐵杆可能是用來封住那塊大圓石，以防止大圓石往後滾；若順著斜坡的斜度，它會一直滾下去，甚至越過洞口，洞口就開了。所以這麼粗的鐵杆穿進岩壁，從裡面封死，就無法再把洞口打開。所以《馬太福音》二十七章 65-66 節，彼拉多說：“你們有看守的兵，去吧！盡你們所能的**把守妥當**。”

他們就帶著看守的兵同去，**封了石頭**，將墳墓把守妥當。他們如何把它嚴嚴封住？就是用這一根鐵杆。邁克·儒德（或是韋羅恩）得到以色列當局的同意，從它取下一點鐵屑，拿去耶路撒冷的實驗室鑒定，發現這就是耶穌時代的東西。這是用羅馬人蓋競技場的工技手法，在岩石上穿洞，再把石灰灌進去，然後把很粗的鐵條插進去，幹了以後，鐵條就固定在那裡，誰也拔不出來。

如模型圖所示，鐵條的位置在洞口的左上方，墳墓的外表，就是一個大的圓形輪廓，所以可以把它滾來滾去。要把它滾開的話，需要往左邊滾，因為它有一個斜坡可以順勢借力，但鐵條插在那裡，就沒辦法繼續滾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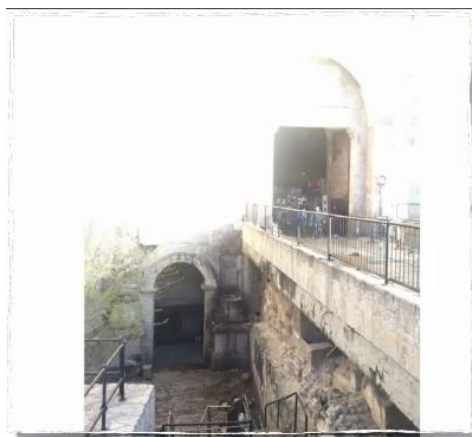
記得《耶穌受難記》最後那一幕耶穌復活嗎？耶穌從裹屍布中消失，然後走出了墳墓。重點是那時墳墓還是封閉的，而耶穌不需要天使把墳墓打開。為什麼？因為耶穌復活以後的身體，可以穿越多度空間。保羅在《哥林多前書》十五章所說，復活以後，信徒穿上屬靈的身體，會朽壞的穿上不朽壞的，會死的穿上不死的（*mortality put on immortality, corruptible put on incorruptible*）。我相信這是極大的奧秘，除了耶穌基督本身就是神一切豐富的奧秘所在，另外就是關於死人復活，到底怎麼復活？沒有死的身體怎麼瞬間改變？這是神的奧秘。如《啟示錄》裡面講的，第七號吹響的時候，神的奧秘就完全了（啟 10:7）。KJV 版講的是 **The** mystery of God，這是最大的、特指的“神的那奧秘”，而且是在瞬間完成。不得了！撒旦也不知道，誰都不知道，到底如何辦到！

耶穌復活的身體不受三度空間的限制。因為聖經提到，當時門徒很害怕，就把門都關了。可是耶穌沒有在外面敲門說“幫我開門”，而是突然來到他們當中；跟他們團契完之後，又“唰”一下，就在他們眼中消失不見了——從另外一度空間走了！

這根鐵條是什麼時候被切斷的？我相信是七日的頭一日清晨，在第六日日落以後進入初熟節，耶穌復活後，經過晚上到七日的頭一日清晨（七日的頭一日是從星期六日落開始）。所以當天色還沒亮，抹大拉的馬利亞就已經先到墳墓那裡去。聖經說，她看到天使坐在那裡，對她說“祂已經不在這裡，墳墓是空的，祂已經復活了”。所以我相信是神派天使去切斷了那麼粗的鐵條！根據邁克·儒德的研究，需要好幾百公噸的力量才能把這個鐵條切斷。這樣墓門打開了，其他人如彼得、約翰才能得知這是空墳墓。

四、大馬士革門

右圖是大馬士革門，花園墳墓斜對面，背對大馬士革門的左前方，就是花園墳墓的入口。現在去耶路撒冷，東西南北有好幾個門，北邊就是大馬士革門，有兩個。一個是路橋上面四方形的門，那是現在進出耶路撒冷古城的門；左下方還一個拱形門，位於當初耶穌時代耶路撒冷街道的地面高度。為什麼這兩個門會有三四十英尺的高度差？因為耶路撒冷是蓋在廢墟上面，以色列人不是把廢墟清空，而是蓋在廢墟上面，所以耶穌時代的街道表面現在還保存著。這個拱形門、街道表面，與約櫃和耶穌釘十字架的地方息息相關。



五、骷髏地（各各他）



左上圖是 1850 年左右的照片，因為這裡沒有經過很多風化，所以地質形態保存得很完整。可以清楚看到一個骷髏臉，甚至鼻子、嘴巴、下巴都隱約可見。如果這個地方不是各各他（骷髏地），那什麼地方才叫做各各他（骷髏地）？在整個耶路撒冷再也沒有這種地方了！大家注意看左邊有一個大洞穴，叫做“耶利米石窟”（Jeremiah grotto）。

右上圖是我 2015 年去的時候拍的，中間那台巴士後面那個骷髏臉，它左邊大的洞穴口就是耶利米石窟。古今對照，你可以看得很清楚。在這裡曾發生過改變人類歷史的驚天動地的大事——是神所行的！居然現在變成了巴士站！！各位現在已經有這麼豐富的瞭解和領受，當你去耶路撒冷時，你可以在那裡獨自花一些時間，好好跟耶穌相處，相信你會得著很多非常深刻的聖靈的開啟。

雖然世人不認識祂，但我們認識祂；雖然世人不曉得祂的寶貴，但是我們知道；雖然世人把那裡當做一個巴士站停車場，可我們知道，那裡就是耶穌為我們成就祂極大救恩之處！彌足珍貴！

六、韋羅恩的考古發現簡介



向大家簡短介紹一下韋羅恩的考古發現，裡面的信息量巨大。我鼓勵大家，騰出最少二十個小時、甚至五十個小時，把末世先鋒頻道裡面關於約櫃的所有特會、考古發現、文章等，好好詳細研究。這絕對值得！這關乎你我未來的事，因為我們活在耶穌即將回來的末世時空，瞭解這些非常重要！直到如此重要的時刻，神才讓如此重要的奧秘開啟，而且讓這些重要的見證持續被揭示出來，就是要預備我們這些末世先鋒！這就是韋羅恩的照片，幾年前我們團隊親自到他的遺孀的家裡面，採訪了他的遺孀和她現在的先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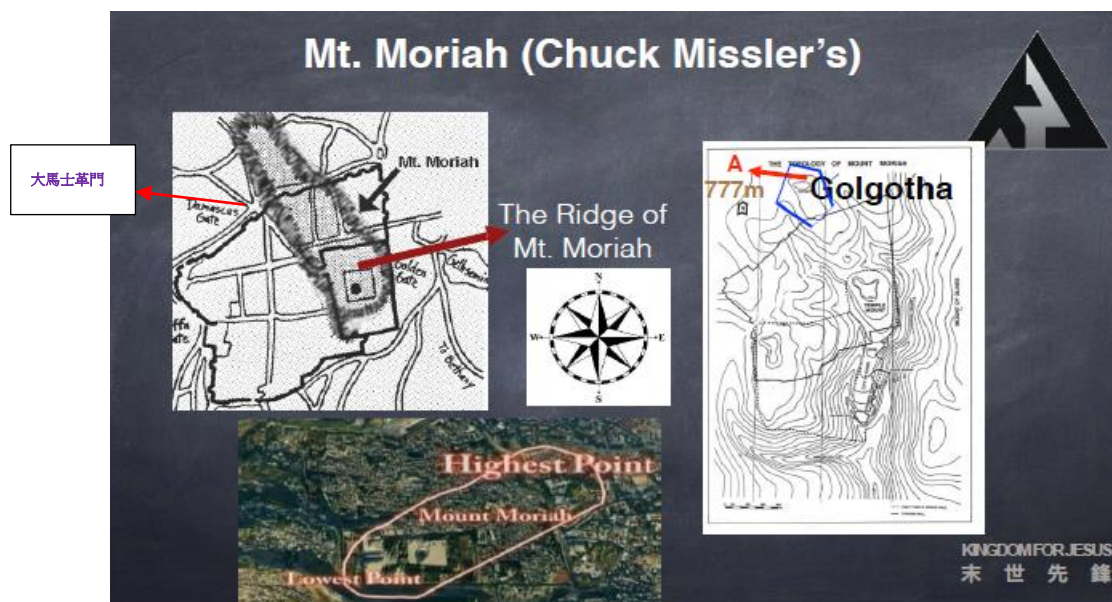
韋羅恩不只找到約櫃而已，他還找到哪些東西？1、諾亞的方舟；2、以色列過紅海的真正地點；3、約櫃；4、索多瑪、蛾摩拉的舊址；5、真正的西奈山的地點。很多人批評說，“這麼重要的地方，那些專業的考古學家可能窮盡一生之力都沒有找到一個，憑什麼你韋羅恩一個人可以找到五個？”我告訴你原因：其一，上帝用很謙卑的人。韋羅恩這個人超級謙卑，他在講話時常常會被聖靈感動，就開始哽咽，他是很自然、很謙卑的一個人。其二，他完全按照聖經記載的線索去找，因為他相信聖經是沒有錯誤的。當然也是神願意揀選他，通過他來啟示這麼多地方，其他人無可厚非！

我為什麼相信韋羅恩關於約櫃的考古發現？因為我花了很多時間研究，比如西奈山這個地方。

還有一個韓國的自然療法的醫生，十幾年前他也親自走過，驗證了那些地方的確存在。後來還有美國石油勘探公司的工程師，他們私底下也拍到很多證據，我們現在的希伯來月曆所使用的很多圖片，就是他們所拍攝的。比如過紅海那個地方，有一個實驗室團隊用一種可以潛入深海的儀器，和高解像度的水底攝影機，拍到紅海底下法老的戰車！還有很多遺落的物品，比如車輪等。他還指出過紅海的路橋所在，每一樣都經得起考驗。

關於索多瑪、蛾摩拉，我跟邁克·儒德親自爬過韋羅恩所指出的地點，還從那裡撿到硫磺火石，純度高達 96% 到 97%，全世界都沒有這麼高純度的硫磺火石，正如聖經所講，從“耶和華神面前降下來的硫磺火石”才有這樣的純度。因為附近所有火山爆發的硫磺石的純度，最多只到百分之五、六十。韋羅恩的種種考古發現均已被多人驗證，所以它有可信度。也正因為如此，我們很多人都相信他關於約櫃與耶穌釘十字架的地點的發現。

七、耶穌釘十字架之地考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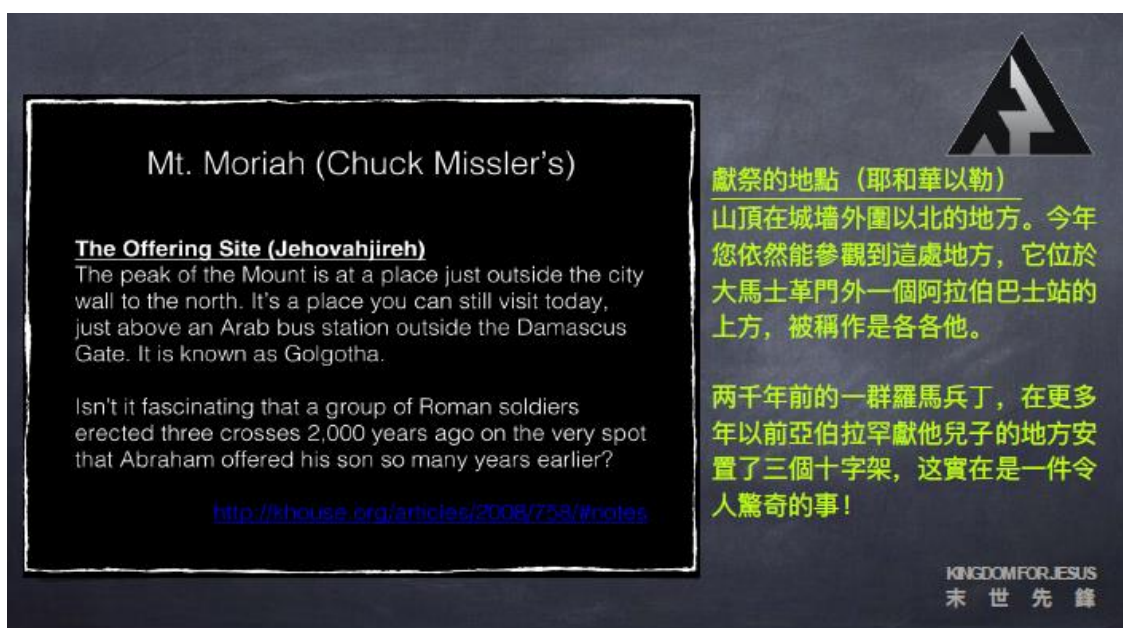
耶穌釘十字架的地方就是摩利亞山，上圖右圖是恰克·米斯勒（Chuck Missler）的地形學研究。摩利亞山的山頂離海平面高度 777 公尺，這裡也正是各各他（Golgotha 骷髏地）所在，一切都完美無縫地配合起來了！左圖，是摩利亞山的整個山脊（The Ridge of Mt. Moriah），往左上方延伸。圖的左邊，有一個大馬士革門（Damascus Gate），就是前面提到的。大馬士革對面就是花園塚（墓），那個頂點的確就是山脊的頂點，根據地圖，就在各各他那裡，花園墓也在那裡。所有細節互相吻合，而且精準地互相補足成為完整拼圖！下面那張圖，是各各他的衛星照片，相對應的山脊線的下方有一個正方形，正方形裡面的圓形就是現在的圓頂清真寺（Dome of the Rock）。那個方塊就是聖殿山。聖殿山的右邊被紅色箭頭擋住的，叫做金門（Golden Gate），又叫做東門。

《創世記》二十二章第 2 節：神說：“你帶著你的兒子，就是你獨生的兒子，你所愛的以撒，往摩利亞地去，在我所要指示你的山上，把他獻為燔祭”。那個地方就是摩利亞山，亞伯拉罕到摩利亞山的頂點那裡，蓋了一個祭壇，那個祭壇就叫“耶和華以勒”，就是耶和華必預備的意思。如《創世記》二十二章 14 節所記：亞伯拉罕給那地方起名叫“耶和華以勒”（意思就是“耶和華必預備”），直到今日人還說，在耶和華的山上必有預備。”但欽定本是“在耶和華的山上必被看見

(It shall be seen in the mount of the Jehovah) ”。

在這裡亞伯拉罕發了這個預言，就是上帝會為祂自己預備羔羊。當以撒問亞伯拉罕：“父親，看哪，獻祭的柴火在這裡，羔羊在哪裡？” KJV 的版本，亞伯拉罕回答：“神祂自己會預備！（God Himself will prepare）”，意思是說，祂預備給祂自己，這叫做關身及物動詞，就是說所做的這個動作是做給我自己。舉一個簡單的例子：我洗澡，這個洗澡的格式就是關身及物動詞，看動詞的格式就明白是洗澡這個動作做在我自己身上。同理，這個“神祂自己會預備（God Himself will prepare）”，指神祂會為祂自己預備，即耶和華神在未來的某一天，會在這裡為祂自己預備上帝的羔羊。這個《創世記》的預言就這樣應驗在兩千年前耶穌上十字架時、骷髏地那裡。

所以各位，我們現在是活在聖經裡面！從《創世記》，一直到新約四福音書後面的《啟示錄》，神的應許貫穿亙古到永恆！我們就活在這樣的時空裡面，實在是驚心動魄偉大的時代！



Mt. Moriah (Chuck Missler's)

The Offering Site (Jehovahjireh)
The peak of the Mount is at a place just outside the city wall to the north. It's a place you can still visit today, just above an Arab bus station outside the Damascus Gate. It is known as Golgotha.

Isn't it fascinating that a group of Roman soldiers erected three crosses 2,000 years ago on the very spot that Abraham offered his son so many years earlier?

<http://thhouse.org/articles/2008/753/#notes>

獻祭的地點（耶和華以勒）
山頂在城牆外圍以北的地方。今年您依然能參觀到這處地方，它位於大馬士革門外一個阿拉伯巴士站的上方，被稱作是各各他。

兩千年前的一群羅馬兵丁，在更多年以前亞伯拉罕獻他兒子的地方安置了三個十字架，這實在是一件令人驚奇的事！

KINGDOM FOR JESUS
末世先鋒

這是恰克·米斯勒的講解，我鼓勵大家如果聽得懂英文可以讀他的東西，他解聖經是一卷書一卷書去解（但他是提前派¹⁰，我以前接受他的教導也是提前派，時代論者背景的信徒好像都贊成這觀點；但隨著神的開啟越來越多，我們不再認同此主張）。他很多的聖經講解，可以節省你一甲子功力，大概八百塊美金左右可以買，從《創世記》一直到《啟示錄》所有的講解。他是各各他會堂（Calvary Chapel）的聖經學習部的主任。他說摩利亞山的山頂，剛好在耶路撒冷古城的城牆北邊，現在你還能夠去拜訪那個地方，就在阿拉伯那個巴士站。前頁照片的巴士站就在大馬士革門的外面，那個地方叫做各各他（Golgotha），這實在太驚人了！

在那裡，羅馬士兵們在兩千年前立了三個十字架；同樣就是亞伯拉罕獻以撒的地方！所以不只是韋羅恩一個人得到開啟；詳細研究聖經的人，從四面八方論證歸納出來，都隱隱約約指向同樣的地方，這絕對不是韋羅恩自己異想天開的東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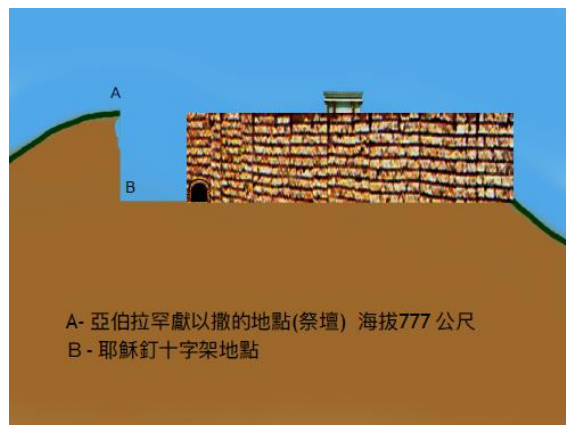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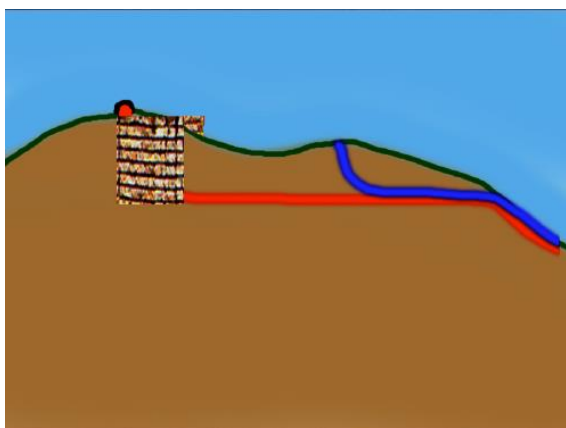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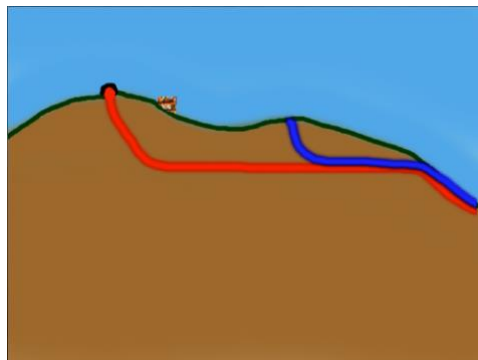
¹⁰ 編注：是當前教會存在的一種末世論主張，持這種觀點的人認為，信徒會于末後七年大災難之前被提。



來看清楚現在的“777 公尺”地圖，這叫耶和華以勒（Jehovah Jireh），就是“耶和華神必預備”之地。耶路撒冷花園墳墓就在這個地區，非常清楚。從大馬士革門（Damascus Gate）往左下方看，你會看到聖墓大教堂（Church of the Holy Sepulchre），傳統上羅馬天主教都說這裡是耶穌的墳墓。根據前面所有細節的串聯，各位自己對照各種證據，做出最佳的判斷：你認為哪一個地方才更符合事實、是真正的耶穌的墳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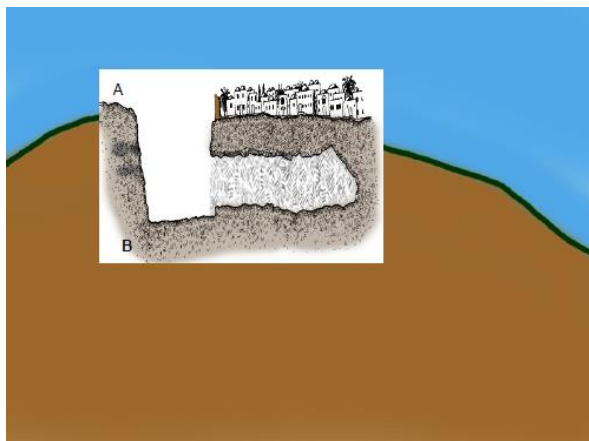
我們回到《創世記》第二十二章，亞伯拉罕從別是巴（Beersheba）起行，別是巴位於耶路撒冷南方，所以他是沿著右邊藍色的路線，跟以撒、僕人們到耶路撒冷，然後爬著摩利亞山一路往上，到藍色的頂點（這裡是後來建造聖殿的地方，再過去一點就是耶布斯人的曬穀場），就在這裡，他叫其他僕人等他們，亞伯拉罕和以撒，好像（預表）以後天父和愛子耶穌，他們不假人手，沒有其他人參與。

他們二人沿紅色的路線再往上，到了頂點，那裡就是海平面 777 公尺的地方，正是耶和華以勒之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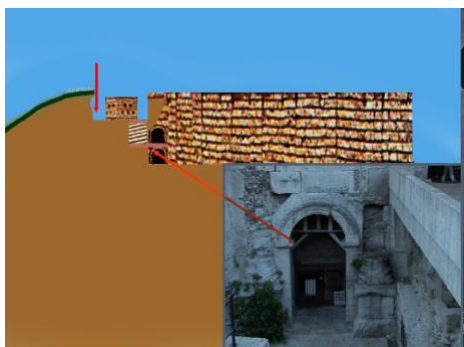


如左上圖，後來建造耶路撒冷城時把這一段挖開了，像石頭牆這樣，所以一面當做城牆了。因為這樣才會抬高，另外一面則變成了地面，所以大馬士革門外面的街道就切斷了，等於山脊被切斷了。

如右上圖，B 點右邊的拱形門，就是前面圖片所示，耶穌時代的拱形門，它地表的表面，低於現在的耶路撒冷的街道大概 30 到 40 英尺。A 點下面就是 B 點，B 點就是耶穌釘十字架的地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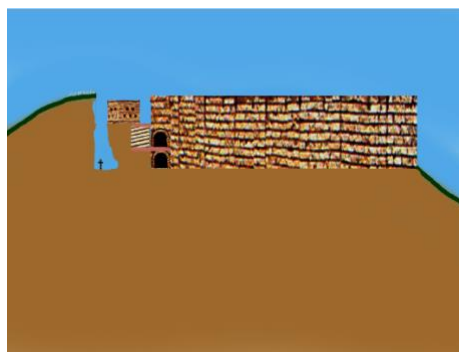


左上圖，原來的大馬士革門，城牆很高，所以城門也很高，你看多麼高。右上圖是以以前的畫家朝聖時所畫出來的，原來的樣子、高度是這樣，原來的地的表面也這麼深。



左圖，地表的表面，對照新舊的大馬士革門。韋羅恩考古開始挖掘的地方在哪裡？就是從左邊箭頭所指之處開挖，也因為這樣，他要往下挖深大概三四十英尺處，就是當初大馬士革門同樣高度的地面，才到耶穌被釘十字架的地方（如下圖）。根據歷史記載，因為猶太人常常反叛羅馬帝國，比如奮銳黨就是要推翻羅馬帝國統治的。

所以有一次處決了近兩千名猶太人，釘十字架就在這條路上，你現在所看到的釘十字架的地點，插了很多十字架，卻還不夠用。被判釘十字架的受刑者還要排隊，等著十字架上的人死了以後，才能夠上十字架。所以耶穌被釘十字架就在這裡。



八、約櫃的發現

韋羅恩先挖到了釘十字架的地方，再往下三四十英尺的地方才找到約櫃。這是重中之重，關係你我末世的命運！我現在不只是講考古，當你們把這些了然於心後，就可以去看末世先鋒“《不法的隱意》大衛的帳幕”特會分享¹¹，閱讀那本書¹²，因為約櫃的出現與大衛帳幕重建、以及敵基督的出現息息相關。當你明白過去、現在與未來，就像《啟示錄》裡面所講“將來必成的事”，一旦開始就會快速推進。好像現在我們所經歷的冠狀病毒，它已經改變全世界很多事情，包括神國的事情。很多神國的大震動、大事件都會在冠狀病毒之後大大地運行，帶來天翻地覆的改變！甚至最近北韓

¹¹ 編注：《揭秘敵基督的顯現》特會分享的視頻連結：https://youtu.be/swaVB_J4no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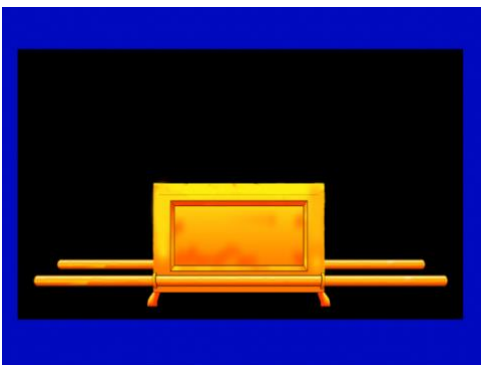
我們也將此“特會”整理成中文 PDF 電子書，約 3 萬字，免費給大家分享。

中國地區下載連結：<https://pan.baidu.com/s/1kwQK8I0mK9Nkk6vgx5VR1w> 提取碼：dadc。

美國和其他地區下載連結：<https://youtu.be/0ITfPpUQbBQ>

¹² 編注：《不法的隱意：揭秘敵基督的顯現》，作者邁克·儒德，由末世先鋒事工翻譯、印刷發行，全書約 12 萬餘字，請支持正版紙質書，聯繫以琳書房購買，網上流傳的某些線上或付費電子版，未獲得我們的授權。

金正恩病危的消息會牽一髮而動全身，關於北韓的邊界會被打開，而且會有一個大復興，從那邊燃燒，一直燃燒到中國的東北。一個很大的復興即將開始，一直往耶路撒冷方向，這是非常重大的事情！



我們再來介紹約櫃，它的櫃身由萊皂木製成，就是當初神叫諾亞造方舟所用的萊皂木。諾亞方舟就是 Noah's Ark(諾亞的櫃)，這個也是一個“櫃”(Ark)，所以一切的事情都有它的預表，一層一層更深入。它外面鑲金，有兩條長長的杠。約櫃是長方形的，兩個杠很長，聖經提到杠是用以抬櫃的，因為約櫃很重。杠應該要放在長的一邊，而不是在短的那一邊，否則抬起來很不容易，因為妥拉規定祭司必須用肩扛抬，如果杠在短的一邊，會搖來搖去，容易歪倒。

右圖是整個施恩座，施恩座的意思是遮蓋 (covering)，它不只是一個蓋子，還含有遮蓋 (covering)——我們被耶穌的血所遮蓋之意，是用贖罪 (atonement) 的血來遮蓋。施恩座兩邊有天使，天使不是在施恩座上面，而是站在兩邊；天使手拿著杖，有四個翅膀，後面兩個翅膀在約櫃施恩座的後面，前面兩個翅膀。一切的細節都有意義。



根據
韋羅恩對



找到約櫃的描述，如左圖，天使的腳並沒有直接接觸地上，離地上還有些距離。試想，當你打開約櫃時，比如要把法板放進去，必須要整個舉起來，不是只有一個蓋子，而且兩邊的天使這麼高大。兩邊的天使接連一塊，被安在施恩座上。這都是純金做成，很重很重，並不像下面的萊皂木櫃身，是外面包金的。根據韋羅恩的見證，那時那看守約櫃的天使仍然在山洞裡面，是他們幫忙把施恩座搬下來，讓他對約櫃裡面的石板拍照。據韋羅恩

估計，施恩座最少有四百公斤，差不多八百磅，要把施恩座和天使舉起來並不容易，祭司們抬約櫃是很辛苦的，因此他們要分好幾班，輪流扛。祭司真的不容易，平常就需要很多重量訓練。想當初約書亞的軍隊過約旦河時，祭司抬著約櫃先進去站到約旦河當中，然後以色列十二支派過去了，他們才走。

前幾集一直跟大家講 “Shekinah Glory”。Shekinah 的意思就是 dwelling (居住、居所)。這樣神同住的榮耀，是很獨特的榮耀，只有以神為居所的地方才有這樣獨特的、同住的榮耀。到底同住的榮耀 (Shekinah Glory) 是什麼樣子？以後有機會再講。聖



經記載當時耶和華從天降臨在西奈山山頂，與百姓立約，那裡所呈現的就是很特別的榮耀，只有在約櫃施恩座上面，在至聖所裡才會有的榮耀，全世界再也沒有什麼其他地方有這種 Shekinah Glory。

約櫃到底有什麼了不起？過去我曾分享過，約櫃是神在地上的寶座。約櫃上面的施恩座（covering）有好幾層的含義：第一，它是一個遮蓋；第二，它又叫做施恩座（Mercy Seat），為什麼叫 Seat？就是座位的意思，就是寶座（Throne）。約櫃完整的名稱不是叫約櫃，而是 The Ark of the Covenant of Jehovah——耶和華盟約的櫃。所以約櫃是以耶和華神命名的，而且以神的名字為其所屬，神以約櫃上面的施恩座為祂的居所——就是“我選擇為我名的居所”——就在約櫃的施恩座上。

《出埃及記》二十五章 22 節，神跟摩西說“我要在那裡與你相會，又要從法櫃施恩座上二基路伯中間，和你說我所要吩咐你傳給以色列人的一切事。”在哪裡相會？就是在會幕裡面；會幕裡面哪裡？法櫃，就是約櫃施恩座兩個基路伯中間，就在那裡和摩西說“所要吩咐你傳給以色列人的一切事”。為什麼祂是在那裡？因為神與以色列人在西奈山立約，神做他們的王，也做他們的神；他們做神的子民，也做神的祭司，又是神君尊的國度，意思是神給他們皇家的身份。但後來因為以色列人拜金牛犢，這個約就毀了；但神預備了救恩，所以耶和華是以君王的身份搬進去居住，在會幕裡透過摩西治理以色列。耶和華神坐在祂的寶座——約櫃上面的施恩座那裡，把祂的命令、如何管理以色列等一切事情，吩咐摩西，摩西就如同祂的行政院長。好比總統下命令，行政院長去執行。

正如《詩篇》一百三十二篇第 8 節：“耶和華啊，求你興起，和你有能力的約櫃同入安息之所。”

《民數記》十章 35-36 節：約櫃往前行的時候，摩西就說：“耶和華在，求你興起！願你的仇敵四散！願恨你的人從你面前逃跑。”約櫃停住的時候，他就說：“耶和華啊，求你回到以色列的千萬人中！”

英王欽定版，“興起”叫 Rise up，就是說“請你從你的寶座起來”，耶和華神是坐在施恩座上面的。所以摩西要打仗的時候，祭司會抬約櫃出來，他就會說“耶和華 Arise！求你興起！求你為我們擊打仇敵，因為我們沒有辦法自己爭戰，除非你擋在我們前面，願恨你的人在你面前逃跑”。我們的耶和華神是戰士，祂常常衝在前面！

後來大衛也一樣，耶和華跟大衛說，“你聽見桑樹梢上有腳步的聲音，就要急速前去，因為那時耶和華已經在你前頭去攻打非利士人的軍隊”（撒下 5:24），祂已經比大衛早一步先出去擊打仇敵了。好像武俠小說所描寫的，祂施展輕功，在樹上這樣“咻咻咻”，先出去擊打仇敵！所以我們的神真是戰將！既然我們的父神是戰將，我們這屬神的兒女們也一樣，要領受這神聖的戰鬥能力。在這末世，耶和華的神聖的戰鬥能力、戰鬥勇氣也一樣充滿我們！

當打仗結束，敵人都跑光以後，約櫃就停下來，摩西就說，“求你仍回到以色列的千萬人當中”，意思是說，“耶和華神哪，謝謝你為我們擊打仇敵，把仇敵交在我們手上。現在求你不要忘記要回來”。回到哪裡？回到約櫃的施恩座——你的寶座上面，讓你同住的榮耀（Shekinah Glory）再度回來，居住在我們當中！

今天就先停在這裡好了，大家好好吸收進去，我們馬步再蹲深一點，基本功再扎實一些。後續會講到更多關於約櫃的奧秘。